

上海市格致初级中学
食堂餐厅一体化设备项目_1

招标文件

采购人：上海市黄浦区教育局校产管理站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力库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06日

2025年06月06日

目 录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 第四章 招标需求
-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第七章 合同书格式和合同条款

第一章 招标邀请

项目概况

上海市格致初级中学 食堂餐厅一体化设备项目_1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 13: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310101000250313191608-01221047

项目名称：上海市格致初级中学 食堂餐厅一体化设备项目_1

预算编号：0125-000149966

预算金额（元）：2425980.00 元（国库资金：2425980 元；自筹资金：0 元）

最高限价（元）：包 1-2425980.00 元

采购需求：

包名称：上海市格致初级中学 食堂餐厅一体化设备项目_1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42598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本次采购内容为上海市格致初级中学食堂设备老化，为保障教职员和学生的正常工作和学习，更新老旧设备。具体项目内容、采购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招标文件相应规定为准。

合同履行期限：免费质保期不少于 24 个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5 天内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本项目（**不允许**）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若符合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的政府采购政策，将落实相关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微企业应当按照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评审时中小微企业产品均不再执行价格折扣优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授权其分支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的书面授权。法人与其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4、须具有上海市相关政府部门核发的《上海市燃气器具产品销售备案事项决定告知书》；

5、须具有上海市相关政府部门核发的《上海市燃气器具安装维修许可证》；

6、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获得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为本企业在册人员；

7、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8、本项目不得转包分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06-06 至 2025-06-13，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06 月 30 日 13: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www.zfcg.sh.gov.cn、上海市黄浦区方斜路 515 号 203 室会议室

开标时间：2025 年 06 月 30 日 13:30

开标地点：www.zfcg.sh.gov.cn、上海市黄浦区方斜路 515 号 203 室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根据上海市财政局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工作必须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上进行。本项目潜在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当自行了解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基本规则、要求、流程，具备网上投标的能力和条件，知晓并愿意承担电子招投标可能产生的风险； 2、投标人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招标文件时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

而造成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3、代理机构将会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起对投标文件进行统一网上签收，投标人无须事前致电提醒签收。投标人若需撤回已签收的投标文件，应以传真或其它书面形式（须签字并盖章）及时告知代理机构； 4、投标签收回执不作为判断投标文件数据是否完整、有效的依据。如果投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存在数据丢失、缺漏、乱码等情况，或在投标过程中遭遇因系统、网络故障等技术原因产生的问题，请及时联系政府采购云平台 95763； 5、政采云平台由上海市财政局建设并管理，政采云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若投标人因平台系统的故障或缺陷而产生纠纷或造成损失，请与平台管理方上海市财政局及政采云有限公司联系。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仅作为平台使用方，不因此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项目为预留采购份额采购项目，预留采购份额措施为整体预留
开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 （1）便携式计算机（自备无线网络）。
- （2）投标所用的数字 CA 证书。
- （3）纸质投标文件（**仅供存档，不作评审使用**）。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上海市黄浦区教育局校产管理站
地 址： 上海市黄浦区方斜路 515 号
联系方式： 021-6361194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上海力库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杨浦区逸仙路 205 号 11 楼 1109 室
联系方式： 021-6525093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严文娟、刘小娟
电 话： 021-6525093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一、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上海市格致初级中学 食堂餐厅一体化设备项目_1

项目编号:310101000250313191608-01221047

项目地址:上海市格致中学(天津路校区)

项目内容:本次采购内容为上海市格致初级中学食堂设备老化,为保障教职员和学生的正常工作和学习,更新老旧设备。具体项目内容、采购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招标文件相应规定为准。

采购预算说明:本项目总预算金额为 2425980 元, **超过预算及最高限价的投标不予接受**。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具体项目内容、采购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招标文件相应规定为准。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二、招标人

采购人

名称:上海市黄浦区教育局校产管理站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方斜路 515 号

联系人:徐老师

电话:021-63611947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上海力库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逸仙路 205 号 11 楼 1109 室

联系人:严文娟

电话:021-65250937

三、合格供应商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若符合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的政府采购政策,将落实相关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微企业应

当按照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评审时中小微企业产品均不再执行价格折扣优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 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 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授权其分支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的书面授权。法人与其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 (4) 须具有上海市相关政府部门核发的《上海市燃气器具产品销售备案事项决定告知书》;
- (5) 须具有上海市相关政府部门核发的《上海市燃气器具安装维修许可证》;
- (6) 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且获得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经理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为本企业在册人员;
- (7)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 (8) 本项目不得转包分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有关事项

招标答疑会: 不召开

踏勘现场: 不组织。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 90 天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投标邀请(招标公告)或延期公告(如果有的话)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和网址: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由供应商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 上海市政府采购网)提交。

投标文件提交网址: <http://www.zfcg.sh.gov.cn>

纸质投标文件提交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方斜路 515 号 203 室会议室

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网址: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方斜路 515 号 203 室会议室

开标网址: 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 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网址: <http://www.zfcg.sh.gov.cn>)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与评标方法：

评标方法：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3

五、其它事项

付款方法：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质量保证金：不收取

质量保证期：自货物按合同规定验收合格之日起不短于 24 个月。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须于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所规定的货物类采购的收费标准，此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六、说明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避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代理机构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代理机构将会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起对投标文件进行统一网上签收，投标人无须事前致电提醒签收。投标人若需撤回已签收的投标文件，应以传真或其它书面形式（须签字并盖章）及时告知代理机构。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的规定，本项目采购相关活动在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的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简称：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上海市政府采购网，网址：www.zfcg.sh.gov.cn）进行。供应商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供应商在采购云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采购云平台中的“操作须知”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投标签收回执不作为判断投标文件数据是否完整、有效的依据。如果投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存在数据丢失、缺漏、乱码等情况，或在投标过程中遭遇因系统、网络故障等技术原因产生的问题，请及时联系政府采购云平台 95763。

政采云平台由上海市财政局建设并管理，政采云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若投标人因平台系统的故障或缺陷而产生纠纷或造成损失，请与平台管理方上海市财政局及政采云有限公司联系。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仅作为平台使用方，不因此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概述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

1.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招标人。

1.4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5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上海市政府采购网，网址：www.zfcg.sh.gov.cn）进行。

2. 定义

2.1 “采购项目”系指招标人在招标文件里描述的所需采购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2.2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一切设备、产品、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等有关技术资料和原材料等。

2.3 “相关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与其所提供货物相关的运输、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4 “招标人”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2.5 “投标人”系指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6 “中标人”系指中标的投标人。

2.7 “买方”系指采购人。

2.8 “卖方”系指中标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的投标人。

2.9 “采购云平台”系指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为上海市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资格条件和特定条件。

3.2 《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3.1 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权利义务、合同份额；联合体协议书应当明确联合体主办方、由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

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4.1 投标人对所提供的货物应当享有合法的所有权，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权利，而且不存在任何抵押、留置、查封等产权瑕疵。

4.2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3 投标人应当说明投标货物的来源地，如投标的货物非投标人生产或制造的，则应当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提供其从合法途径获得该货物的相关证明。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 询问与质疑

7.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人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收到招标文件之日（以采购云平台显示的报名时间为准）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超过次数的质疑将不予受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7.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范本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7.5 投标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办理。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7.3条和第7.4条规定的，招标人将当场一次性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投标人超过法定质疑期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

质疑函的递交应当采取当面递交形式，否则视为未递交。质疑联系部门：上海力库建设咨询有限公司，联系人：严文娟 联系电话：021-65250937，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逸仙路205号11楼1109室。

7.6 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7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8.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8.1 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提供虚假材料，谎报、隐瞒事实的行为，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等。

8.2 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将报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55条之条文

描述方式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3 招标人将在**开标后至评标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上信用查询记录，招标人将打印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9.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构成

10.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 (4) 招标需求；
- (5) 评标方法与程序；
- (6)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7) 合同书格式和合同条款；
- (8)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则投标有可能被认定为无效标，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日程安排，准时参加项目招投标有关活动。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按《投标邀请》中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通知招标人。

11.2 对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答复的;或者在投标截止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招标人将会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并通过采购云平台发送至已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且澄清或修改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后的具体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中的规定为准。

11.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11.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集中采购机构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和通知,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投标的依据,否则,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1.5 招标人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通知的要求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2. 踏勘现场

12.1 招标人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踏勘现场,投标人需要踏勘现场的,招标人应为投标人踏勘现场提供一定方便,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时应当服从招标人的安排。

12.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其自理。

12.3 招标人在现场介绍情况时,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或误导性。

12.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三、投标文件

13.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3.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3.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应从开标之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4.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人可书面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

效期。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4.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服务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5. 投标文件构成

15.1 投标文件由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二部分构成。

15.2 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应具体包含的内容，以第四章《招标需求》规定为准。

16. 投标响应文件

16.1 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在采购云平台填写）；
- （3）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
- （4）资格条件响应表；
- （5）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 （6）法定代表人证明；
-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8）制造厂家授权书；
- （9）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
- （10）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副本）
- （11）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中标人为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其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 （12）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截止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3）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所规定的内容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16.2. 技术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 （2）投标货物配件明细表；
- （3）技术支持资料；
- （4）伴随服务内容；

(5) 售后服务方案；

(6) 综合能力自述；

(7) 类似项目业绩说明：

含《投标人近三年以来类似项目一览表》、类似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扫描件，合同扫描件中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合同金额、交付日期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否则不算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

(8) 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技术性资料以及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7. 投标函

17.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17.2 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函》，或者填写不完整的，评标时将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予以扣分。

17.3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投标函》的，为无效投标。

18. 开标一览表

18.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采购云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说明其拟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的名称、规格型号、来源地、数量、价格、交付时间、质量保证期等。

18.2 《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招标人开标，《开标一览表》内容在开标时将当众公布。

18.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采购云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或者未提供《开标一览表》，导致其开标不成功的，其责任和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 投标报价

19.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招标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19.2 除《招标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人对于其投标均将予以**拒绝**。

19.3 投标报价应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招标人均将予以**拒绝**。

19.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各类报价分类明细表。

19.5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0. 资格条件响应表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2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格式，逐项填写并提交《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以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

20.2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资格条件响应表》或《实质性要求响应表》的，为无效投标。

21. 技术响应文件

2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编制并提交技术响应文件，对招标人的技术需求全面完整地做出响应，以证明其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1.2 技术响应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表格、图纸和数据等各项资料，包括：

-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详细说明；
- (2) 货物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期满后，正常和连续地运转所需要的完整的备件和特种工具的清单以及维护费用，包括备件和特种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 (3) 逐条对招标人要求的技术规格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内容与招标人相应要求的偏离情况。

22.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22.1 投标文件纸质标书须提供**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投标文件纸质标书仅供存档，不作评审使用）。

22.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采购云平台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22.3 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显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字样及投标人的公章。投标人名称及公章应显示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则应当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投标人自拟授权书格式，则其授权书内容应当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之内容）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须在修改错漏之处同样显示出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字样。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其中对《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资格条件响应表》《实质性要求响应表》以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要求显示公章的，其投标无效；有公章，但没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字样的，或者其他填写不完整的，评标时将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予以扣分。

22.4 建设节约型社会是我国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一项重大决策，也是政府采购应尽的义务和职责，需要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在采购活动中共同践行。目前，少数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存在编写繁琐、内容重复的问题，既增加了制作成本，浪费了宝贵的资源，也增加了评审成本，影响了评审效率。为进一步落实建设节约型社会的要求，提请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注意下列事项：

(1) 评标委员会主要是依据投标文件中技术、质量以及售后服务等指标来进行评定。因此，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内容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与招标文件内容无关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料不要编入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应规范，应按照规定格式要求规范填写，扫描文件应清晰简洁、上传文件应规范。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3. 投标文件的递交

2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在采购云平台中按照要求填写和上传所有投标内容。投标的有关事项应根据采购云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23.2 投标文件中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应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投标人须接受可能对其不利的评标结果，并且招标人将对该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弄虚作假或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3.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4. 投标截止时间

24.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邀请（招标公告）》规定的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在采购云平台中上传并正式投标。

24.2 在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规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的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4.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投标文件，招标人均将拒绝接收。

25.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在采购云平台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有关事项应根据采购云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五、开标

26. 开标

26.1 招标人将按《投标邀请》或《延期公告》（如果有的话）中规定的时间在采购云平台上组织公开开标。

26.2 开标程序在采购云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登录采购云平台参加开标。开标主要流程为签到、解密、唱标和签名，每一步骤均应按照采购云平台的规定进行操作。

26.3 投标截止，采购云平台显示开标后，投标人进行签到操作，投标人签到完成后，由招标人解除采购云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签到和解密的操作时长分别为半小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除外。

如采购云平台开标程序有变化的，以最新的操作程序为准。

26.4 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各投标人填写的《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

投标人应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确认《开标记录表》内容。

六、评标

27. 评标委员会

27.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7.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8.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28.1 开标后，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3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28.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8.3 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文件不参加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8.4 开标后招标人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28.5 招标人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29. 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修正

29.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开标记录表》报价与投标文件中报价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记录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9.2 《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为准。

29.3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与评审有关的因素前后不一致的，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不一致的内容，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30. 投标文件的澄清

30.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委派授权代表向评标委员会作出说明或答复。

30.2 投标人对澄清问题的说明或答复，还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招标人，并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30.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0.4 投标人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1. 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31.1 评标委员会只对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1.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方法进行评标，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32. 评标的有关要求

32.1 评标委员会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32.2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所有知情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32.3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干扰、影响评标活动的正常进行。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一切不符合法律或招标规定的活动，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2.4 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均无义务向投标人做出有关评标的任何解释。

七、定标

33. 确认中标人

除了《投标人须知》第 36 条规定的招标失败情况之外，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排序情况，依法确认本采购项目的中标人。

34. 中标公告及中标和未中标通知

34.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34.2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招标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向其他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投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35. 投标文件的处理

所有在开标会上被接受的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招标人均不退回投标文件。

36. 招标失败

在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在资格审查时，发现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者在评标时，发现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招标失败的，招标人将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发布招标失败公告。

八、授予合同

37. 合同授予

除了中标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之外，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3 条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38. 签订合同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9. 其他

采购云平台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考采购云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中的“**操作须知**”专栏。

第三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

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类别的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类别的产品,按规定实行优先采购。

中小企业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预留份额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按照规定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第四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述：

1. 项目概况：上海市格致初级中学 食堂餐厅一体化设备项目_1
2. 项目类型：货物类
3. 预算金额：2425980 元（超过预算及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数量：1 批
5.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5 天内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6. 质保期：不少于 24 个月

二、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内容为上海市格致初级中学食堂设备老化，为保障教职员和学生的正常工作和学习，更新老旧设备。

三、货物清单：

序号	体育专项设备 购置、 器材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单位： 元）	技术参数	是否接受 进口产品
1	上海市格致初级中学 食堂 餐厅一体化设 备项目_1	1 批	2425980	具体详见附件一	不接受进 口产品

注：

以上技术指标为**基本参数**，投标人可不局限于上述参数的描述，如有更先进或更有特色的请详细列名。所列的设备技术指标要求为**最低要求**，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设计要求，提供不低于本技术指标要求的设备，品牌自行确定。

四、售后服务要求

- 1、质保期内提供质量“三包”，并免费上门服务。提供定期上门巡检，发现问题及时解决。质保期外投标人须提供终身保养服务，继续提供设备使用的技术支持，包括故障排除及零备件的供应，应长期负责有偿优惠维修服务。
- 2、投标人应具有较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有售后服务专线，保证在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后能及时上门解决问题。投标人必须提供全年 5×8 小时上门服务（所有部件上门更换）必须做到 10 分钟内

电话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修复或提供备用设备。提供正常的技术、备品备件服务。

3、投标人必须提供快速响应的远程售后技术服务，确保厨具设备稳定运行。服务包括即时故障诊断、在线操作指导、软件更新与升级。通过视频通话、屏幕共享等方式，实现远程培训与指导，帮助客户掌握设备操作与维护。

4、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其售后故障解决方案、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网点详细介绍、响应到场修复时间、专线报修电话、投诉方式、售后服务人员组成情况、无法解决问题的应急措施等进行详细阐述。

5、投标人应承诺质保期满后的服务标准与质保期内一致，并以优惠价格提供货物正常使用所必需的配件。

五、支付方式

序号	支付条件	支付比例%
1	设备进场后，支付合同价的	30
2	项目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70
备注		

六、项目供货管理要求

1. 本项目投标人中标后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
2. 投标人必须具备上海市或有关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在上海市场实施本项目供货所需的资质、资格和一切手续（如有的话），由此引起的所有有关事宜及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认真了解采购人使用需求、使用条件（使用空间、能源条件等）和其他相关条件。
4. 中标人在货物供货前需将货物的技术资料和使用条件报采购人确认后方可订货（或组织生产）和确定具体供货、就位时间。本项目调试安排及试用期间管理将纳入采购人的管理范围，中标人在此过程中须服从采购人的时间和管理协调。
5. 如本项目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除采购需求另有要求外，中标人所出售的货物包装应当参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以及国家邮政局办公室联合发布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七、质量标准、交货与验收要求

1.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与本项目有关的各项质量和安全标准、规范和验收要求以及相关政府管理部门和行业有关规定和规程，标准、规范等不一致的，以要求严的为准。

2. 进入学校后，除货物交付、安装场地外，不得随意进入其他区域。

3. 交货后，所有货物安装摆放到位。本项目涉及的配件及耗材、人工费、安装费均包含在报价内。中标单位提供的设备尺寸要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调整。

★4. 相关设备产品制造厂商需具备《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工业或商用电热食品加工设备），如开水器、万能蒸烤箱、电磁灶等电热食品加工设备（实质性条款，不满足的投标不予接受）。

★5. 投标产品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应提供 3C 证书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有相关产品的 3C 证书或承诺交货时提供所有相关产品的 3C 证书（实质性条款，不满足做无效投标）。

★6. 投标产品符合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应当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并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实质性条款，不满足做无效投标）。

★7. 须承诺中标后将配合采购人完成相关政府部门的验收，并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和“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实质性条款，不满足做无效投标）。

8. 本项目采购的设备使用的针对性较强，有些设备的性能、功能及参数须经过实测检验。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前，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通知 3 天内提供指定的设备零部件样机，采购人按本文件中的设备采购技术参数要求对样机进行逐条、逐项验收，并根据相关标准对样机进行实际运行、使用的检测及验收。如未通过验收，发现弄虚作假行为，则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没收履约保证金。中标人还须赔偿采购人的相应损失。如通过验收，该样机作为货品封样留存。

9. 如验收未获通过，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或退货并按照合同约定的违约处理。

八、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应具有设备的供货能力和安装、维护能力，能根据设备的专业性特点以及现场实际情况结合设备规格、工艺、技术特点，做出深化设计方案，提供相应的深化设计图纸。图纸包括但不限于现场整体规划布置图、通风管道平面布置图及系统图、设备平面布置图、设备基础布置图、管道及电气平面布置图。确保设备能满足本项目技术参数、功能、特点实际使用的需求。

九、送样要求

1、多层活动板组装架 数量 1 台 尺寸：1600*550*1800mm

技术参数：

1.层板：SUS304 不锈钢板 厚度≥1.2mm；

2.左右支撑：50*25*1.5mm 不锈钢方管；

3.脚: SUS304 不锈钢可调脚;

4.加强筋: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5.滑套采用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6.滑套尺寸: 上口外径 $\phi 38\text{mm}$, 内径 $\phi 34\text{mm}$; 下口外径 $\phi 41\text{mm}$, 内径 $\phi 37\text{mm}$;

7.尼龙衬套: 上口外径 $\phi 34\text{mm}$, 内径 $\phi 32\text{mm}$; 下口外径 $\phi 37\text{mm}$, 内径 $\phi 35\text{mm}$; 该件为合并使用的锥套; 合并后结合紧密; 锥套不圆度不大于 0.01mm ; 内孔不圆度不大于 0.01mm ; 各边缘平滑整齐无毛刺; 未注脱模斜度不大于 30° 。

技术要求

1.焊纹均匀一致, 不允许有未焊透、裂纹等缺陷;

2.表面光洁, 不允许有划伤、碰伤等缺陷;

3.外形极限偏差 $\pm 10\text{mm}$;

4.层板与立杆垂直偏差不大于 10mm ;

5.调整脚应牢固, 调整灵活;

6.一三五层为平板, 二四层为格栅。

2、双层四盘恒温保温车 数量 1 台 尺寸: $1000*750*800\text{mm}$

技术参数:

1.优质不锈钢 SUS304 厚度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

2.开关板、后档板、水槽盖板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

3.独家分离加热电磁装置, 磁控加温装置, 自动检测系统, PID 智能调节+超温断电保护, 响应时间 ≤ 10 秒;

4.液晶面板屏, 实时显示柜内温度;

5.整体采用不锈钢制作, 箱内可放不锈钢份数盘, 智能化温度控制器显示器具有数显和报警功能, 保持食物温度在 $+78^\circ\text{C}$ 到 $+82^\circ\text{C}$, 顶部水平送风+底部回风, 避免局部过热(温差 $\leq 3^\circ\text{C}$), 保温层厚度 100mm (保温棉, 耐温 $\geq 120^\circ\text{C}$, 导热系数 $\leq 0.025\text{W}/(\text{m}\cdot\text{K})$);

6.配有车轮, 前部车轮带刹车。风热, 电子温控, 电压: 220V , 频率: 50HZ , 功率: 2kw ;

7.设备漏电保护, 整机绝缘电阻 $\geq 100\text{M}\Omega$;

8.正面有冲压拉伸图案, 且都具有不低于 $60*60\text{mm}$ 的可拆卸检测口;

9.不锈钢份数盘需满足条件: 依据 GB/T 11170-2008 《不锈钢多元素的测定 火花放电原子发射光谱法(常规法)》的规定, 化学成份质量分数: $\text{Mn} \leq 2.00$; $\text{Cr} 17.50-19.50$; $\text{Ni} 8.00-10.50$, 需投标人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志的检验报告。

送样要求:

1.送样时间: 2025 年 6 月 30 日 9:30-11:00

2;送样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方斜路 515 号 203 室

3. 供应商应自行做好样品的安装和保护工作，各供应商应注意保护自身已提交样品的保密性及稳定性，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应根据自身经验采用有效措施对已提交的样品（成品及安装过程中以零部件或半成品形式存在的样品）进行密封（保密）处理，相关责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安装完毕后与样品接收人进行样品移交和签收；移交完毕离场后不得再次进入样品存放地。
4. 样品上不能有生产厂家标识，在样品明显位置上缝制一块 4*4（cm）小白布，便于采购方编号。递交的样品做为评审时的考评依据之一。若在样品上标有生产厂家标识，评审时“递交样品”项将做扣分处理。
5. 中标样品和未中标样品的后期处理：中标的供应商样品将由采购人封样。未中标的供应商待招标代理公司通知后当天将样品取回，逾期未取回的样品将视作供应商放弃样品处置权，无主样品由采购方统一处理。

项目核心产品

序号	产品名称
1	电力 20 格万能蒸烤箱
2	厨房灭火系统
3	UV 一体烟罩

“★”条款设备清单

序号	项目内容	指标要求
1	承诺函	1. 承诺如中标,我方将配合采购人完成相关政府部门的验收并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 2. 承诺如中标,我方将配合采购人完成相关政府部门的验收并取得“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3. 承诺如中标,我方将配合采购人完成相关政府部门的验收并取得“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2	洗地龙头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应当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并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	电热水器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应当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并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条款设备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提供资料
1	冷藏库	#GB 4806.1-2016; GB 4806.9-2016 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2	单星水池	#依据 GB/T38160-2019《不锈钢厨房设备》洗涮台排水机构和水槽不应有渗水、漏水现象。当水槽容积<100L时,排水机构应能在 2min 内将满水槽的水排净;当水槽容积≥100L时,排水机构无排水时间限制,但排水最小口径不小于 50mm。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3	净食器	#为保证所投产品零部件的耐用性,需提供权威检测机构依据 GB4706.1-2005 对接触器、接线端子、PCB 板耐热耐燃检测报告(其灼热丝燃烧指数 GWFI≥850℃)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厂商公章(检测报告合格标识: CMA、CNAS)。
4	双层平板工作台	#依据 GB/T38160-2019《不锈钢厨房设备》产品抛光后表面纹理应均匀一致,外表面粗糙度 Ra 应不大于 3.2um,且不应有明显划痕、锤印及烧痕。产品在 490N 水平力的作用下,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15mm。去除作用力后,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3mm。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5	一层低置架	#依据 GB/T38160-2019《不锈钢厨房设备》产品抛光后表面纹理应均匀一致,外表面粗糙度 Ra 应不大于 3.2um,且不应有明显划痕、锤印及烧痕。产品在 490N 水平力的作用下,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15mm。去除作用力后,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3mm。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6	UV 一体烟罩	#设备 UV 模块依据《消毒技术规范》2.1.3.4 空气消毒效果模拟现场试验,对白色葡萄球菌的杀灭率≥99.9%。提供带 CNAS 和 CMA 标识检测报告扫描件。
7	热显智能节能小炒灶/热显智能节能大锅灶	#投标人须提供智能商用燃气灶控制器 CQC 产品认证证书。
8	三层六盘烤箱	#产品依据《GB/T 10125-2021 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和《GB/T6461-2002 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检验,经 96h 中性盐雾试验后,目视检查样品外观,未出现腐蚀,缺陷面积 A 为 0,耐腐蚀等级≥10 级。提供带 CNAS 和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9	十三盆醒发箱	#产品依据《GB/T 10125-2021 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和《GB/T6461-2002 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检验,经 96h 中性盐雾试验后,目视检查样品外观,未出现腐蚀,缺陷面积 A 为 0,耐腐蚀等级≥10 级。提供带 CNAS 和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0	电力 20 格万能蒸烤箱	#万能蒸烤箱 APP 程序为自主研发且具有计算机软件原始取得的著作权登记书。
11	厨房灭火系统	#设备主控箱、灭火剂管道组件(药剂管道、三通、弯头、喷头、保护帽)、药剂瓶、虹吸管、感温支架依据 GB/T2423.2-2008、GB/T2423.1-2008、GB/T2423.22-2012、

		GB/T2423.3-2016 进行高温试验、低温试验、温度变化、恒定湿热四项检测，检测合格。提供 CMA 型式试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证书。
12	双层四盘恒温保温车	#不锈钢份数盘需满足条件：依据 GB/T 11170-2008《不锈钢多元素的测定 火花放电原子发射光谱法（常规法）》的规定，化学成份质量分数：Mn≤2.00；Cr17.50-19.50；Ni8.00-10.50，需投标人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志的检验报告。
13	传送电梯	#提供生产厂家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提供销售代理授权和两名安装人员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附件一：设备采购技术参数

编号	设备名称	尺寸(WxDxH, 单位 mm)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A 更衣室					
A01	智能四层储物柜	900*450*1800	4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面板：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3. 层板：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4. 底板：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5. 侧板：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 6. 移门：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 7. 加强筋：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8. 静音移门轨道； 9. 脚：SUS304 不锈钢可调节重力脚 $\phi 50*150\text{mm}$ 。
B 冷藏库					
1	冷藏库	2100*2600*2600	1	组	1. 库板、墙板、顶板：板厚 $\geq 100\text{mm}$ ，库板采用双面彩钢 0.6mm 库板，聚氨酯密度 $40 \pm 2\text{kg/m}^3$ (B2 级)； 2. 平衡窗：冷暖空气压力保护； 3. 密封硅橡胶冷库专用胶； 4. 库门：定制半埋门:800*1800mm； 5. 发泡料：聚氨酯用于库体开孔密封和用于挤塑板的拼接； 6. 高温制冷机组； 7. 镁铝合金外壳蒸发器； 8. 冷媒回液管 11:38 $\phi 10 \sim 28$ 铜管； 9. 冷媒：R22；冷冻油：3GS(注入机组内)； 10. 温控器：全自动微电脑温度控制柜，缺相保护、过载保护、不平衡保护、高低压力保护； 11. LED 防潮防爆冷库专用灯； 12. 温度范围：2 $^{\circ}\text{C} \sim 8^{\circ}\text{C}$ ； 13. #GB 4806.1-2016；GB 4806.9-2016 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14. 冷库灯须提供厂家依据 GB 4208-2008 防尘等级 IPX6, 防水等级 IPX8 实验合格报告; 15. 温控器提供符合 GB/T 18268.1-2010GB/T 18268.1-2010 检测依据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或 CNAS 标志的检测报告; 16. 空气冷却器依据 GB/T 25129-2010, 检测项目: 供冷量, 供冷消耗功率, 气密性试验, 水盘检漏, 清洁度, 绝缘电阻, 安全标识, 铭牌, 运行状态标志。具有 CMA 或 CNAS 标志的检测报告。
B01	多层活动板组装架	1600*550*1800	9	台	1. 层板: SUS304 不锈钢板 厚度$\geq 1.2\text{mm}$; 2. 左右支撑: 50*25*1.5mm 不锈钢方管 ; 3. 脚: SUS304 不锈钢可调脚; 4. 加强筋: SUS304 不锈钢 厚度$\geq 1.2\text{mm}$; 5. 滑套采用 SUS304 不锈钢 厚度$\geq 1.2\text{mm}$; 6. 滑套尺寸: 上口外径 $\phi 38\text{mm}$, 内径 $\phi 34\text{mm}$; 下口外径 $\phi 41\text{mm}$, 内径 $\phi 37\text{mm}$; 7. 尼龙衬套: 上口外径 $\phi 34\text{mm}$, 内径 $\phi 32\text{mm}$; 下口外径 $\phi 37\text{mm}$, 内径 $\phi 35\text{mm}$; 该件为合并使用的锥套; 合并后结合紧密; 锥套不圆度不大于 0.01mm; 内孔不圆度不大于 0.01mm; 各边缘平滑整齐无毛刺; 未注脱模斜度不大于 30°。 技术要求 1. 焊纹均匀一致, 不允许有未焊透、裂纹等缺陷; 2. 表面光洁, 不允许有划伤、碰伤等缺陷; 3. 外形极限偏差$\pm 10\text{mm}$; 4. 层板与立杆垂直偏差$\leq 10\text{mm}$; 5. 调整脚应牢固, 调整灵活; 6. 一三五层为平板, 二四层为格栅。
D 粗加工					
D04	洗地龙头(★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170*537*504	1	台	1. 采用 SUS304 不锈钢材质; 2. 具有强力冲地及弹簧自动回位功能; 3. 含左右摆动架; 4. 配置同材质可拆卸接头, 水枪可 360 度旋转, 前把手控制出水, 通过按压可渐变出水形状; 5. 产品应符合 GB 4706.1-2005, 给器具供水水压 2.0MPa, 持续 5min 所有部件不出现泄露, 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D05	净食器	1200*800*800	1	台	1. 全 304 不锈钢板材, 面板$\geq 1.5\text{MM}$, 侧板$\geq 1.0\text{MM}$; 2. 可实现多种功能: 净化模式、清洗模式(包含强力清洗、微纳米清洗)、解冻模式;

					3. 水循环过滤净化系统，随时净化水质，循环使用，可有效节水； 4. 水触媒消毒杀菌，快速杀灭细菌、病毒，去除残留农药； 5. 微纳米气泡清洗，产生大量的微纳米气泡，去除蔬菜根茎，动物食材死角缝隙中的污垢； 6. 解冻模式下，可实现自动补水、浪涌、循环净化，无需人员值守，高效节水； 7. 配备伸缩式水龙头，方便清洁所有水槽区域； 8. 配备触摸屏，一键选择不同功能模式，所有操作流程直观易懂； 9. 功率：2.1kw/220V； 10. 所投产品符合 GB/T 20769-2008 检测标准，敌百虫检测项目，提供合格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厂商公章； 11. 所投产品符合 GB4706.1-2005 对输入功率偏差测量检验报告（输入功率偏差$\leq \pm 6\%$）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厂商公章（检测报告合格标识：CMA、CNAS）； 12. #为保证所投产品零部件的耐用性，需提供权威检测机构依据 GB4706.1-2005 对接触器、接线端子、PCB 板耐热耐燃检测报告（其灼热丝燃烧指数 GWFI$\geq 850^{\circ}\text{C}$）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厂商公章（检测报告合格标识：CMA、CNAS）。
D06	多功能清洗一体机	1500*800*800	1	台	1. 洗涤量：肉类 150kg/小时，蔬菜 120kg/小时； 2. 洗涤泵功率：0.9kw； 3. 额定用电功率：220V，16A 插座； 4. 进水压力：0.1-0.3mpa； 5. 进水管径：$\varnothing 25\text{mm}$； 5. 排水管径：$\varnothing 50\text{mm}$； 6. 排水压力（流动压力）：0.3-5kg/cm²； 7. 功率：$\leq 0.9\text{kw}$； 8. 主机采用国内最好的 304 优质不锈钢钢板，拉丝覆膜技术，厚度在 1.0-3.0 之间； 9. 水泵采用 316 不锈钢，水泵轴芯为 316 不锈钢，防腐力强、耐磨、噪音低； 10. 臭氧发生器和紫外消毒管无需耗材，经久耐用； 11. 所使用臭氧清洗紫外消毒技术，不用放任何清洗剂，降解农药，分离瘦肉精。
D07	单星水池	900*800*800+150	6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SUS304 不锈钢 厚度$\geq 1.2\text{mm}$； 3. 星盆：SUS304 不锈钢 厚度$\geq 1.2\text{mm}$； 4. 立柱：SUS304 不锈钢 $\varnothing 38*1.2\text{mm}$； 5. 横通：SUS304 不锈钢 $\varnothing 38*1.2\text{mm}$； 6. 脚：SUS304 不锈钢可调脚 $\varnothing 38*1.0\text{mm}$；

					7. 加强档: SUS304 不锈钢 厚度$\geq 1.2\text{mm}$; 8. 星盆一次性冲压成型; 9. 配置 3 寸不锈钢落水器, 带拦渣网。 10. #依据 GB/T38160-2019《不锈钢厨房设备》洗涮台排水机构和水槽不应有渗水、漏水现象。当水槽容积$<100\text{L}$时, 排水机构应能在 2min 内将满水槽的水排净; 当水槽容积$\geq 100\text{L}$时, 排水机构无排水时间限制, 但排水最小口径不小于 50mm。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D08	双层平板工作台	1800*800*800	3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 SUS304 不锈钢 厚度$\geq 1.2\text{mm}$; 3. 层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geq 1.0\text{mm}$; 4. 加强筋: SUS304 不锈钢 厚度$\geq 1.2\text{mm}$; 5. 立柱: 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6. 脚: SUS304 不锈钢调节脚 $\phi 38*1.0\text{mm}$; 7. #依据 GB/T38160-2019《不锈钢厨房设备》产品抛光 后表面纹理应均匀一致, 外表面粗糙度 Ra 应不大于 $3.2\mu\text{m}$, 且不应有明显划痕、锤印及烧痕。产品在 490N 水平力的作用下, 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15mm。去除作用力后, 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3mm。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D09	一层低置架	1000*500*150	3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框架: SUS304 不锈钢管 $\phi 38*38*1.0\text{mm}$; 3. 脚: SUS304 不锈钢调节脚; 4. #依据 GB/T38160-2019《不锈钢厨房设备》产品抛光后表面纹理应均匀一致, 外表面粗糙度 Ra 应不大于 $3.2\mu\text{m}$, 且不应有明显划痕、锤印及烧痕。产品在 490N 水平力的作用下, 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15mm。去除作用力后, 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3mm。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D10	多层活动板组装架	1600*550*1800	5	台	1. 层板: SUS304 不锈钢板 厚度$\geq 1.2\text{mm}$; 2. 左右支撑: $50*25*1.5\text{mm}$ 不锈钢方管 ; 3. 脚: SUS304 不锈钢可调脚; 4. 加强筋: SUS304 不锈钢 厚度$\geq 1.2\text{mm}$; 5. 滑套采用 SUS304 不锈钢 厚度$\geq 1.2\text{mm}$; 6. 滑套尺寸: 上口外径 $\phi 38\text{mm}$, 内径 $\phi 34\text{mm}$; 下口外径 $\phi 41\text{mm}$, 内径 $\phi 37\text{mm}$; 7. 尼龙衬套: 上口外径 $\phi 34\text{mm}$, 内径 $\phi 32\text{mm}$; 下口外径 $\phi 37\text{mm}$, 内径 $\phi 35\text{mm}$; 该件为合并使

					用的锥套；合并后结合紧密；锥套不圆度不大于 0.01mm；内孔不圆度不大于 0.01mm；各边缘平滑整齐无毛刺；未注脱模斜度不大于 30°。 技术要求 1. 焊纹均匀一致，不允许有未焊透、裂纹等缺陷； 2. 表面光洁，不允许有划伤、碰伤等缺陷； 3. 外形极限偏差±10mm； 4. 层板与立杆垂直偏差不大于 10mm； 5. 调整脚应牢固，调整灵活； 6. 一三五层为平板，二四层为格栅。
D11	灭蝇灯	670*150*470	2	台	1. 灯外壳：灯具由平网和曲网组成高压网，高压网外配置护网隔开，高压网采用静电镀镍材料，运行时无气味、无辐射； 2. 灯管：采用 8W/T5； 3. 覆盖面积：≥40 m²。
D12	风幕机	1500*212*226	2	台	1. 出口风量：1380—1580（m³/小时）； 2. 噪音：60 分贝以下； 3. 电压/功率：220V/0.75KW； 4. 出口风速（米/秒）：9—11； 5. 平均声压（db）：≤53； 6. 须提供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 3C 认证证书。
D13	四门冰箱	1220*700*1900	1	台	1. 内外优质不锈钢材质； 2. 下片 R 圆角一体成型防水便于清洁； 3. 全铜加粗蒸发器； 4. 弹簧脚链自动回归门，不锈钢折弯门把手，一体式墙板； 5. 采用优质电子温控控温； 6. 箱体 6CM 加厚发泡层； 7. 电量：200W/1PH/220V； 8. 冷藏温度：+10℃~ -5℃/’ -3℃~ -18℃； 9. 制冷方式：风冷； 10. 压缩机工作方式：变频压缩机； 11. 具有二级能效标识； 12. 须提供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 3C 认证证书。

D14	六门冰箱	1800*700*1900	1	台	1. 内外优质不锈钢材质； 2. 下片 R 圆角一体成型防水便于清洁； 3. 全铜加粗蒸发器； 4. 弹簧脚链自动回归门，不锈钢折弯门把手，一体式墙板； 5. 采用优质电子温控控温； 6. 箱体 6CM 加厚发泡层； 7. 电量：200W/1PH/220V； 8. 冷藏温度：+10℃~-5℃/'-3℃~-18℃； 9. 制冷方式：风冷； 10. 压缩机工作方式：变频压缩机。 11. 具有二级能效； 12. 须提供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 3C 认证证书。
D15	洗手池	400*400*800	1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SUS304 不锈钢 厚度≥1.2mm； 3. 星盆：SUS304 不锈钢 厚度≥1.2mm； 4. 立柱：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 5. 横通：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 6. 脚：SUS304 不锈钢可调脚 $\phi 38*1.0\text{mm}$ ； 7. 加强档：SUS304 不锈钢 厚度≥1.2mm； 8. 星盆一次性冲压成型； 9. 配置 3 寸不锈钢落水器，带拦渣网。
E 面点间					
E01	双星水池	1500*700*800+ 150	1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SUS304 不锈钢 厚度≥1.2mm； 3. 星盆：SUS304 不锈钢 厚度≥1.2mm； 4. 立柱：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 5. 横通：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 6. 脚：SUS304 不锈钢可调脚 $\phi 38*1.0\text{mm}$ ； 7. 加强档：SUS304 不锈钢 厚度≥1.2mm； 8. 星盆一次性冲压成型； 9. 配置 3 寸不锈钢落水器，带拦渣网。

E03	双层平板工作台	1800*700*800	1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3. 层板：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 4. 加强筋：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5. 立柱：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 6. 脚：SUS304 不锈钢调节脚 $\phi 38*1.0\text{mm}$ ； 7. #依据 GB/T38160-2019《不锈钢厨房设备》产品抛光 后表面纹理应均匀一致，外表面粗糙度 Ra 应不大于 $3.2\mu\text{m}$ ，且不应有明显划痕、锤印及烧痕。产品在 490N 水平力的作用下，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15mm。去除作用力后，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3mm。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E04	GN 饼盆车	410*650*1865	2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用材厚度 $\geq 1.2\text{mm}$ ，珐纹处理，氩焊处满焊； 3. 份盘：15 个； 4. 车轮选用 4 寸橡胶轮，后轮带刹车，静音效果好。
F 主厨房					
F02	单星水池	800*800*800+150	1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3. 星盆：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4. 立柱：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 5. 横通：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 6. 脚：SUS304 不锈钢可调脚 $\phi 38*1.0\text{mm}$ ； 7. 加强档：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8. 星盆一次性冲压成型； 9. 配置 3 寸不锈钢落水器，带拦渣网； 10. #依据 GB/T38160-2019《不锈钢厨房设备》洗涮台排水机构和水槽不应有渗水、漏水现象。当水槽容积 $<100\text{L}$ 时，排水机构应能在 2min 内将满水槽的水排净；当水槽容积 $\geq 100\text{L}$ 时，排水机构无排水时间限制，但排水最小口径不小于 50mm。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F04	UV 一体烟罩	2100*1400*950	1	台	1. 烟罩材质采用优质不锈钢，符合食品接触国家标准，整机表面拉丝工艺，外观精美； 2. 烟罩采用物理分离技术的油液分离器，高效拦截过滤油脂和大颗粒油烟； 3. 内置 UV 光解除味装置的 UV 灯管，不锈钢 UV 灯架固定特制 U 型石英灯管，紫外线功率输出

					稳定, 寿命达 10000 小时以上, 高效处理异味; 4. 采用优质通用 LED 防爆照明灯, 防油烟不惧高温; 5. 全模块化结构设计, 方便组装、搬运、安装、维护; 6. 设备内 UV 模块符合 GB/T 4208-2017 外壳防护等级的要求, 测试后没有尘和水进入产品内部, 达到 IP6X 和 IPX9 等级, 提供带 CNAS 标识检验报告扫描件; 7. 设备不锈钢板依据 GB/T 2423. 16-2022 (IEC60068-2-10:2018, IDT) /方法 1 严酷等级 1 进行 28 天长霉试验, 结果为 0 级 (显微镜(放大 50 倍)下观察未见生长)。提供带 CNAS 和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8. #设备 UV 模块依据《消毒技术规范》2. 1. 3. 4 空气消毒效果模拟现场试验, 对白色葡萄球菌的杀灭率$\geq 99.9\%$。提供带 CNAS 和 CMA 标识检测报告扫描件。
F05	洗地龙头(★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170*537*504	2	台	1. 采用 SUS304 不锈钢材质; 2. 具有强力冲地及弹簧自动回位功能; 3. 含左右摆动架; 4. 配置同材质可拆卸接头, 水枪可 360 度旋转, 前把手控制出水, 通过按压可渐变出水形状; 5. 产品应符合 GB 4706. 1-2005, 给器具供水水压 2. 0MPa, 持续 5min 所有部件不出现泄露, 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F06	多层活动板组装架	1600*550*1800	3	台	1. 层板: SUS304 不锈钢板 厚度$\geq 1.2\text{mm}$; 2. 左右支撑: 50*25*1.5mm 不锈钢方管 ; 3. 脚: SUS304 不锈钢可调脚; 4. 加强筋: SUS304 不锈钢 厚度$\geq 1.2\text{mm}$; 5. 滑套采用 SUS304 不锈钢 厚度$\geq 1.2\text{mm}$; 6. 滑套尺寸: 上口外径 $\phi 38\text{mm}$, 内径 $\phi 34\text{mm}$; 下口外径 $\phi 41\text{mm}$, 内径 $\phi 37\text{mm}$; 7. 尼龙衬套: 上口外径 $\phi 34\text{mm}$, 内径 $\phi 32\text{mm}$; 下口外径 $\phi 37\text{mm}$, 内径 $\phi 35\text{mm}$; 该件为合并使用的锥套; 合并后结合紧密; 锥套不圆度不大于 0.01mm; 内孔不圆度不大于 0.01mm; 各边缘平滑整齐无毛刺; 未注脱模斜度不大于 30°。 技术要求 1. 焊纹均匀一致, 不允许有未焊透、裂纹等缺陷; 2. 表面光洁, 不允许有划伤、碰伤等缺陷; 3. 外形极限偏差$\pm 10\text{mm}$; 4. 层板与立杆垂直偏差不大于 10mm; 5. 调整脚应牢固, 调整灵活;

					6. 一三五层为平板，二四层为格栅。
F07	双层双通工作柜	1800*800*800	3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面板：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3. 层板：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4. 底板：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5. 侧板：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 6. 移门：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 7. 加强筋：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8. 脚：SUS304 不锈钢可调节重力脚 $\phi 50*150\text{mm}$ ； 9. 静音移门轨道。
F08	炉拼台	400*1200*800+450	2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3. 加强筋：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4. 立柱：38*1.2 不锈钢管； 5. 脚：SUS304 不锈钢调节脚 $\Phi 38\text{mm}$ 。
F09	UV 一体烟罩	2000*1400*950	6	台	1. 烟罩材质采用优质不锈钢，符合食品接触国家标准，整机表面拉丝工艺，外观精美； 2. 烟罩采用物理分离技术的油液分离器，高效拦截过滤油脂和大颗粒油烟； 3. 内置 UV 光解除味装置的 UV 灯管，不锈钢 UV 灯架固定特制 U 型石英灯管，紫外线功率输出稳定，寿命达 10000 小时以上，高效处理异味； 4. 采用优质通用 LED 防爆照明灯，防油烟不惧高温； 5. 全模块化结构设计，方便组装、搬运、安装、维护； 6. 设备内 UV 模块符合 GB/T 4208-2017 外壳防护等级的要求，测试后没有尘和水进入产品内部，达到 IP6X 和 IPX9 等级，提供带 CNAS 标识检验报告扫描件； 7. 设备不锈钢板依据 GB/T 2423.16-2022 (IEC60068-2-10:2018, IDT) /方法 1 严酷等级 1 进行 28 天长霉试验，结果为 0 级（显微镜（放大 50 倍）下观察未见生长）。提供带 CNAS 和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8. #设备 UV 模块依据《消毒技术规范》2.1.3.4 空气消毒效果模拟现场试验，对白色葡萄球菌的杀灭率 $\geq 99.9\%$ 。提供带 CNAS 和 CMA 标识检测报告扫描件。
F10	热显智能节能小炒灶	1200*1200*800+450	1	台	1. 炉台面及水围基：采用 SUS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5\text{mm}$ ； 2. 侧板、墙板：采用 SUS304 不锈钢板 厚度 $\geq 1.2\text{mm}$ ； 3. 台面加强衬板：采用 SUS304 不锈钢板 厚度 $\geq 3.0\text{mm}$ ；

					4. 炉膛：采用高温耐火泥、高铝水泥、膨胀珍珠岩混制而成； 5. 灶架：采用 40*40*4mm 镀锌角钢焊接而成； 6. 炉胆：采用厚度 2.0mm Q235 钢板制作焊接； 7. 鼓风燃烧器：采用全预混低噪音节能环保燃具； 8. 燃气阀：采用 D20 燃气专用铜制球阀； 9. 鼓风机：采用低噪声离心式风机； 10. 灶脚：采用 $\phi 50\text{mm}$ 不锈钢可调承力脚； 11. 防水电子触摸开关 250W/220V 中压风机； 12. 黑铁炉膛结构 2.5mm 钢板；炉体骨架 50*50*3.5 不锈钢； 13. 高频高压点火系统，配电子点火和配熄火保护装置、漏电保护装置、一键式按钮自锁开关； 14. 灶具台面加装冷却水装置，摇摆式水嘴，铁锅须配锅盖； 15. 电压：220V；功率 0.12kw； 16. 中餐燃气炒菜灶为燃气器具节能和环保产品，检测依据 GB 35848-2018《商用燃气燃烧器具》，判定依据 T/HRX 000004-2021《商用燃气器具节能和环保优质产品评价规则》，节能灶灶类燃具热效率$\geq 48\%$，环保烟气中有害物质：$\text{CO}(a=1) \leq 0.03\%$，$\text{NO}_x(a=1) \leq 0.015\%$，运行噪声$\leq 65$ (dB)A。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17. #投标人须提供智能商用燃气灶控制器 CQC 产品认证证书。
F11	热显智能节能大锅灶	2000*1200*800 +450	2	台	1. 炉台面及水围基：采用 SUS304 不锈钢，厚度$\geq 1.5\text{mm}$； 2. 侧板、墙板：采用 SUS304 不锈钢 厚度$\geq 1.2\text{mm}$； 3. 台面加强衬板：采用 SUS304 不锈钢 厚度$\geq 3.0\text{mm}$； 4. 炉膛：采用高温耐火泥、高铝水泥、膨胀珍珠岩混制而成； 5. 灶架：采用 40*40*4mm 镀锌角钢焊接而成； 6. 炉胆：采用厚度 2.0mm Q235 钢板制作焊接； 7. 鼓风燃烧器：采用全预混低噪音节能环保燃具； 8. 燃气阀：采用 D20 燃气专用铜制球阀； 9. 鼓风机：采用低噪声离心式风机； 10. 灶脚：采用 $\phi 50\text{mm}$ 不锈钢可调承力脚； 11. 防水电子触摸开关 250W/220V 中压风机； 12. 黑铁炉膛结构 2.5mm 钢板；炉体骨架 50$\times$50$\times$3.5 不锈钢； 13. 高频高压点火系统，配电子点火和配熄火保护装置、漏电保护装置、一键式按钮自锁开关； 14. 灶具台面加装冷却水装置，摇摆式水嘴，铁锅须配锅盖；

					15. 电压：220V；功率 0.25kw*2； 16. 燃气大锅灶为燃气器具节能和环保产品，检测依据 GB 35848-2018《商用燃气燃烧器具》，判定依据 T/HRX 000004-2021《商用燃气器具节能和环保优质产品评价规则》，节能大锅灶灶类燃具热效率$\geq 68\%$，环保烟气中有害物：$C0(a=1) \leq 0.03\%$，$N0x(a=1) \leq 0.015\%$，运行噪声≤ 65 (dB)A。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17. #投标人须提供智能商用燃气灶控制器 CQC 产品认证证书。
F12	热显节能煎包炉	800*800*830+4 50	1	台	1. 炉台面及水围基：采用 SUS304 不锈钢 厚度$\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 2. 开关板、后档板、水槽盖板：采用 SUS304 不锈钢板 厚度$\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 3. 炉体骨架：50$\times$50$\times$3.5 角钢 炉道脚$\Phi 50$ 无缝不锈钢管； 4. 具有节能、环保的特点，火力迅猛、调节快慢随意、操作方便、安全可靠。升温快； 5. 热效率高达 90%以上。防水、防油烟、防漏电等； 6. 无明火，无烟尘，无废气，超静音，高档耐用，易清洗。
F14	三层六盘烤箱	1310*1160*180 0	1	台	1. 采用食品级不锈钢材质，符合国家标准； 2. 正面：全钢； 3. 侧面、背面：镀锌铝； 4. 密封条：硅橡胶； 5. 烤盘尺寸：400*600； 6. 炉膛尺寸：842*680*220； 7. 电压/功率：380V/16.5kW； 8. 频率：50Hz； 9. 防水等级：LIPX4； 10. 温度范围：（常温~400）℃； 11. 配铝合金不粘烤盘 6 只； 12. 产品依据包含但不限于《GB 4806.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陶瓷制品》、《GB 4806.5-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玻璃制品》、《GB 4806.9-202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检验，检验项目包含但不限于：原料要求、感官要求、理化指标、标签标识，检测结果单项判断合格，所检项目试验结论合格。提供带 CNAS 和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3. 产品原材料不锈钢依据《GB/T 24170.1-2023 表面抗菌不锈钢 第 1 部分：电化学法》和《GB/T 21510-2024 纳米无机材料抗菌性能检测方法及其评价》检验及评价，大肠杆菌的抗菌率（%）> 90，金黄色葡萄球菌的抗菌率（%）> 90，肠炎沙门菌的抗菌率（%）> 90。提供带 CNAS 和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4. #产品依据《GB/T 10125-2021 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和《GB/T6461-2002 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 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检验，经 96h 中性盐雾试验后，目视检查样品外观，未出现腐蚀，缺陷面积 A 为 0，耐腐蚀等级≥ 10 级。提供带 CNAS 和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5. 须提供《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电热食品加工设备）。
F15	十三盆醒发箱	500*685*1710	1	台	1. 微电脑控制面板，精确显示温湿度； 2. 内外全不锈钢结构，配备发泡箱体，升温快； 3. 配备进口风机，采用喷雾醒发，确保醒发均匀； 4. 可拆卸式铝合金支架，结实耐用； 5. 可放盘数：13 盘； 6. 使用温度范围(℃):0-85； 7. 电压/功率：220V/2.6kW； 8. 频率：50Hz； 9. 产品依据包含但不限于《GB 4806.5-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玻璃制品》和《GB 4806.9-202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检验，检验项目包含但不限于：原料要求、感官要求、理化指标、标签标识，检测结果单项判断合格，所检项目试验结论合格。提供带 CNAS 和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0. 产品原材料不锈钢依据《GB/T 24170.1-2023 表面抗菌不锈钢 第 1 部分：电化学法》和《GB/T 21510-2024 纳米无机材料抗菌性能检测方法及其评价》检验及评价，大肠杆菌的抗菌率(%)>90，金黄色葡萄球菌的抗菌率(%)>90，肠炎沙门菌的抗菌率(%)>90。提供带 CNAS 和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1. #产品依据《GB/T 10125-2021 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和《GB/T6461-2002 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检验，经 96h 中性盐雾试验后，目视检查样品外观，未出现腐蚀，缺陷面积 A 为 0，耐腐蚀等级≥ 10 级。提供带 CNAS 和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F16	电力 20 格万能蒸烤箱	935 (+87 喷枪) *795*1800mm	1	台	1. 具备烘、烤、蒸及蒸烤混合模式等烹饪食品的功能；纯烤 30-290 度，蒸烤 30-235 度，纯蒸 30-120 度可调； 2. 可按客户要求编制菜谱，菜单储存量无上限，单一菜谱可最多编辑 15 个烹饪步骤； 3. 肉针测温模式：内置式 4 点测温肉针，可同时和食物同步烹饪，实时监测食物内部中心温度，自动采集最低温度显示；

				4. 风机特征：变频减速风机，风速可调：50~100%档风速可调。 5. 蒸烤模式下（湿度）可调：10~100%，5 档湿度可调； 6. 容量：20*1/1GN，每次烹饪膳食份数：400-600 份； 7. 六种全自清洗模式，包括喷淋，除垢清洗，药水清洗，药粉/药片清洗，深度清洗，日常清洗，配上专用药粉，自动清洗后，过水消毒烘干自动关机； 8. 液晶可显示每次烹饪的耗电量，实现成本精细核算； 9. 设备具有分层时间烹饪和分层菜谱烹饪功能。实现等同烹饪模式下，自动计算不同菜品的完成时间。开门取出产品再关门后，自动计算补偿因为开门散失的热量； 10. 设备具有烹饪功能，利用测温肉针，可实现低温慢煮等复杂菜品； 11. 设备采用光电旋钮，可替代触屏操作设备，避免使用者带着隔热手套，无法触控屏幕的问题； 12. 设备具有延时启动功能区，能进行预约启动设备进行 overnight cooking，预约烹饪等复杂菜品； 13. 设备具有自动预热/降温功能，确保产品标准化； 14. 产品内门玻璃为低辐射 low-E 玻璃，能有效降低热量散失，最大化烤箱的热效率； 15. 烤箱出厂内置参考分类菜单 50+； 16. 产品内胆为医用级别 316 不锈钢，整机食品级 304 不锈钢。 17. 本产品内胆为医用级别 316 不锈钢材质 并通过有 CMA 标识的检验报告所检项目符合 GB. 4806. 9-2016，按液态食品的密度 1KG/L 来计算（S/V=6dm²），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各元素的检出限：Ni 为 0.002mg/kg。 18. 产品通过 CQC 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标准为 GB4806. 7-2016；GB4806. 1-2016； 1. GB4806. 9-2016； 19. #万能蒸烤箱 APP 程序为自主研发且具有计算机软件原始取得的著作权登记书； 20..须提供《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电热食品加工设备）。
F17	双层单通工作台带靠背	1800*800*800+150	2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面板：SUS304 不锈钢 厚度≥1.2mm； 3. 层板：SUS304 不锈钢 厚度≥1.2mm； 4. 底板：SUS304 不锈钢 厚度≥1.2mm； 5. 侧板：SUS304 不锈钢 厚度≥1.0mm； 6. 移门：SUS304 不锈钢 厚度≥1.0mm； 7. 加强筋：SUS304 不锈钢 厚度≥1.2mm；

					8. 脚: SUS304 不锈钢可调节重力脚 $\phi 50*150\text{mm}$; 9. 静音移门轨道。
F18	双星水池	1500*800*800+ 150	1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3. 星盆: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4. 立柱: 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5. 横通: 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6. 脚: SUS304 不锈钢可调脚 $\phi 38*1.0\text{mm}$; 7. 加强档: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8. 星盆一次性冲压成型; 9. 配置 3 寸不锈钢落水器, 带拦渣网。
F20	灭蝇灯	670*150*470	1	台	1. 灯外壳: 灯具由平网和曲网组成高压网, 高压网外配置护网隔开, 高压网采用静电镀镍材料, 运行时无气味、无辐射; 2. 灯管: 采用 8W/T5; 3. 覆盖面积: $\geq 40\text{ m}^2$ 。
F21	厨房灭火系统	800*200*700	2	套	1. 厨房设备灭火装置为机械式启动、机械水流阀, 无需电的情况下能完整地完成药剂喷洒灭火和喷水降温防止复燃; 2. 设备为外贮式氮气驱动, 气体贮存压力 $\leq 12\text{Mpa}$; 3. 药剂有效期 ≥ 10 年; 4. 水流阀切换时间 $\leq 1\text{S}$; 5. 喷射延时 $\leq 1.5\text{S}$; 6. 手动操作位移 $\leq 20\text{mm}$; 7. #设备主控箱、灭火剂管道组件(药剂管道、三通、弯头、喷头、保护帽)、药剂瓶、虹吸管、感温支架依据 GB/T2423. 2-2008、GB/T2423. 1-2008、GB/T2423. 22-2012、GB/T2423. 3-2016 进行高温试验、低温试验、温度变化、恒定湿热四项检测, 检测合格。提供 CMA 型式试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证书。
F22	炉灶隔墙板	6200*1900*50	11.7	平方	采用 SUS304 不锈钢板, 厚度 $\geq 1.0\text{mm}$
F23	烟罩上封板	6200*1000*50	6.2	平方	1. 板材: 采用拉丝不锈钢; 2. 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3. 面板: SUS304 不锈钢板, 厚度 $\geq 1.2\text{mm}$; 4. 层板组合成型, 一体装饰面, 装配平整光滑, 牢固美观。

G 备餐间					
G01	双星水池	1000*500*800+ 150	1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3. 星盆：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4. 立柱：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 5. 横通：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 6. 脚：SUS304 不锈钢可调脚 $\phi 38*1.0\text{mm}$ ； 7. 加强档：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8. 星盆一次性冲压成型； 9. 配置 3 寸不锈钢落水器，带拦渣网。
G02	四层热风循环消毒柜	1300*630*1940	3	台	1. 柜身：SUS304 不锈钢板 厚度 $\geq 1.0\text{mm}$ ； 2. 内胆：SUS304 不锈钢板 厚度 $\geq 1.0\text{mm}$ ； 3. 层板：SUS304 不锈钢板 厚度 $\geq 1.0\text{mm}$ ； 4. 柜门：SUS304 不锈钢板 厚度 $\geq 1.0\text{mm}$ ； 5. 胶条：嵌入式硅胶条； 6. 功率：5KW 电压：220V； 7. 频率：50HZ； 8. 控温范围：50-125 度, 采用自动控温。
G03	紫外线消毒灯	920*130*80	6	套	1. 电压(V)：220V； 2. 功率(W)：30W； 3. 固定方式：插入式； 4. 适用面积：20 m^2 -50 m^2 ； 5. 控制方式：遥控控制。
G04	双层平板工作台	1800*500*800	1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3. 层板：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 4. 加强筋：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 5. 立柱：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 6. 脚：SUS304 不锈钢调节脚 $\phi 38*1.0\text{mm}$ ； 7. #依据 GB/T38160-2019《不锈钢厨房设备》产品抛光 后表面纹理应均匀一致，外表面粗糙度 Ra 应不大于 3.2 μm ，且不应有明显划痕、锤印及烧痕。产品在 490N 水平力的作用下, 框

					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15mm。去除作用力后, 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3mm。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G05	轨道发餐恒温设备	1800*1100*810	4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加强: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3. 脚: SUS304 不锈钢调节脚 $\Phi 38*1.0\text{mm}$; 4. 电压/功率: 220V/3KW。
G06	双层平板工作台	2000*500*800	1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3. 层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4. 加强筋: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5. 立柱: 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6. 脚: SUS304 不锈钢调节脚 $\Phi 38*1.0\text{mm}$; 7. #依据 GB/T38160-2019《不锈钢厨房设备》产品抛光 后表面纹理应均匀一致, 外表面粗糙度 Ra 应不大于 $3.2\mu\text{m}$, 且不应有明显划痕、锤印及烧痕。产品在 490N 水平力的作用下, 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15mm。去除作用力后, 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3mm。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G07	双层四盘恒温保温车	1000*750*800	2	台	1. 优质不锈钢 SUS304 厚度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 2. 开关板、后档板、水槽盖板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 3. 独家分离加热电磁装置, 磁控加温装置, 自动检测系统, PID 智能调节+超温断电保护, 响应时间 ≤ 10 秒; 4. 液晶面板屏, 实时显示柜内温度; 5. 整体采用不锈钢制作, 箱内可放不锈钢份数盘, 智能化温度控制器显示器具有数显和报警功能, 保持食物温度在 $+78^{\circ}\text{C}$ 到 $+82^{\circ}\text{C}$, 顶部水平送风+底部回风, 避免局部过热(温差 $\leq 3^{\circ}\text{C}$), 保温层厚度 100mm(保温棉, 耐温 $\geq 120^{\circ}\text{C}$, 导热系数 $\leq 0.025\text{W}/(\text{m}\cdot\text{K})$); 6. 配有车轮, 前部车轮带刹车。风热, 电子温控, 电压: 220V, 频率: 50HZ, 功率: 2kw; 7. 设备漏电保护, 整机绝缘电阻 $\geq 100\text{M}\Omega$; 8. 正面有冲压拉伸图案, 且都具有不低于 $60*60\text{mm}$ 的可拆卸检测口; 9. #不锈钢份数盘需满足条件: 依据 GB/T 11170-2008《不锈钢多元素的测定 火花放电原子发射光谱法(常规法)》的规定, 化学成份质量分数: Mn ≤ 2.00 ; Cr17.50-19.50; Ni8.00-10.50, 需投标人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志的检验报告。
G08	食物保温灯立架	1500*400*700	2	台	1. 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3. 加强筋: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4. 立柱: SUS304 不锈钢 $\Phi 38 \times 1.2\text{mm}$;
G09	双层平板工作台	2000*600*800	1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3. 层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4. 加强筋: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5. 立柱: SUS304 不锈钢 $\Phi 38 \times 1.2\text{mm}$; 6. 脚: SUS304 不锈钢调节脚 $\Phi 38 \times 1.0\text{mm}$; 7. #依据 GB/T38160-2019《不锈钢厨房设备》产品抛光 后表面纹理应均匀一致, 外表面粗糙度 Ra 应不大于 $3.2\mu\text{m}$, 且不应有明显划痕、锤印及烧痕。产品在 490N 水平力的作用下, 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15mm。去除作用力后, 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3mm。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G13	冷藏双玻璃门高身柜	630*760*1980	1	台	1. 优质不锈钢材质, 玻璃门材质: 钢化玻璃; 2. 下片 R 圆角一体成型防水便于清洁; 3. 全铜加粗蒸发器; 4. 弹簧脚链自动回归门, 不锈钢折弯门把手, 一体式墙板; 5. 采用优质电子温控控温; 6. 双层中空玻璃门, 玻璃门水箱内置 LED 灯; 7. 电量: 200W/1PH/220V; 冷藏温度: $0^{\circ}\text{C} \sim +10^{\circ}\text{C}$; 8. 采用优质电子温控控温; 9. 制冷方式: 风冷; 10. 压缩机工作方式: 变频压缩机; 11. 具有二级能效。
H 洗碗/保洁间					
H01	双孔收餐工作台	1500*700*800	1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3. 加强筋: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4. 立柱: SUS304 不锈钢 $\Phi 38 \times 1.2\text{mm}$; 5. 脚: SUS304 不锈钢调节脚 $\Phi 38\text{mm}$ 。
H02	灭蝇灯	670*150*470	2	台	1. 灯外壳: 灯具由平网和曲网组成高压网, 高压网外配置护网隔开, 高压网采用静电镀镍材

					料, 运行时无气味、无辐射; 2. 灯管: 采用 8W/T5; 3. 覆盖面积: $\geq 40 \text{ m}^2$ 。
H03	电热水器(★政府 强制采购节能产 品)	870*415*400	1	台	1. 圆形壁挂式 80L 全自动、全感应安防系统, 具有防超温、防干烧、防超压、防漏电功能, 单旋钮调节, IP*4 级防水设计, 自动补充冷水, 自动加热, 2. 采用超长低热负荷发热管, 采用黄胆, 防腐、抗压、防爆; 3. 加热功率: 满足 3000W。
H04	洗地龙头(★ 政府 强制采购节能产 品)	170*537*504	1	台	1. 采用 SUS304 不锈钢材质; 2. 具有强力冲地及弹簧自动回位功能; 3. 含左右摆动架; 4. 配置同材质可拆卸接头, 水枪可 360 度旋转, 前把手控制出水, 通过按压可渐变出水形状; 5. 产品应符合 GB 4706.1-2005, 给器具供水水压 2.0MPa, 持续 5min 所有部件不出现泄露, 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H05	单星水池	900*700*800+1 50	3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3. 星盆: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4. 立柱: 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5. 横通: 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6. 脚: SUS304 不锈钢可调脚 $\Phi 38*1.0\text{mm}$; 7. 加强档: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8. 星盆一次性冲压成型; 9. 配置 3 寸不锈钢落水器, 带拦渣网; 10. #依据 GB/T38160-2019《不锈钢厨房设备》洗涮台排水机构和水槽不应有渗水、漏水现象。当水槽容积 $<100\text{L}$ 时, 排水机构应能在 2min 内将满水槽的水排净; 当水槽容积 $\geq 100\text{L}$ 时, 排水机构无排水时间限制, 但排水最小口径不小于 50mm。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H07	双层平板工作台	1200*700*800	1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3. 层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4. 加强筋: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5. 立柱: 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6. 脚: SUS304 不锈钢调节脚 $\Phi 38*1.0\text{mm}$; 7. #依据 GB/T38160-2019《不锈钢厨房设备》产品抛光 后表面纹理应均匀一致, 外表面粗糙度 Ra 应不大于 $3.2\mu\text{m}$, 且不应有明显划痕、锤印及烧痕。产品在 490N 水平力的作用下, 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15mm。去除作用力后, 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3mm。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H08	单星水池	1200*800*800+ 150	1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3. 星盆: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4. 立柱: 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5. 横通: 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6. 脚: SUS304 不锈钢可调脚 $\Phi 38*1.0\text{mm}$; 7. 加强档: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8. 星盆一次性冲压成型; 9. 配置 3 寸不锈钢落水器, 带拦渣网; 10. #依据 GB/T38160-2019《不锈钢厨房设备》洗涮台排 水机构和水槽不应有渗水、漏水现象。当水槽容积 $<100\text{L}$ 时, 排水机构应能在 2min 内将满水槽的水排净; 当水槽容积 $\geq 100\text{L}$ 时, 排水机构无排水时间限制, 但排水最小口径不小于 50mm。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H10	风幕机	1500*212*226	1	1. 台	1. 出口风量: 1380—1580 ($\text{m}^3/\text{小时}$); 2. 噪音: 60 分贝以下; 3. 电压/功率: 220V/0.75KW; 4. 出口风速 (米/秒): 9-11; 5. 平均声压 (db): ≤ 53 ; 6. 须提供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 3C 认证证书。
H12	多功能两层保洁柜	1200*500*1800	4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面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3. 层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4. 底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5. 侧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6. 移门: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7. 加强筋: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8. 脚: SUS304 不锈钢可调节重力脚 $\Phi 50 \times 150\text{mm}$; 9. 静音移门轨道; 10. 边口翻边, 无毛刺。
H13	台下油水分离器	500*300*300	1	台	1. 整体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5\text{mm}$; 2. 多层隔油; 3. 要求达到上海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J 餐厅					
J01	多功能热饮机	373*470*461	1	台	1. 25-99° C 精准 1 度可调; 2. 点击童锁解锁; 3. 长按调温, 温度每 1° 递增; 4. 点击出水键, 一键出水。
J02	四味饮料机	650*400*700	1	台	1. 缸体规格: 双缸; 2. 功率: 240W; 3. 水箱容量: 12L。
K 面档					
K01	UV 一体烟罩	2200+1200*1000*950	1	台	1. 烟罩材质采用优质不锈钢, 符合食品接触国家标准, 整机表面拉丝工艺, 外观精美; 2. 烟罩采用物理分离技术的油液分离器, 高效拦截过滤油脂和大颗粒油烟; 3. 内置 UV 光解除味装置的 UV 灯管, 不锈钢 UV 灯架固定特制 U 型石英灯管, 紫外线功率输出稳定, 寿命达 10000 小时以上, 高效处理异味; 4. 采用优质通用 LED 防爆照明灯, 防油烟不惧高温; 5. 全模块化结构设计, 方便组装、搬运、安装、维护; 6. 设备内 UV 模块符合 GB/T 4208-2017 外壳防护等级的要求, 测试后没有尘和水进入产品内部, 达到 IP6X 和 IPX9 等级, 提供带 CNAS 标识检验报告扫描件; 7. 设备不锈钢板依据 GB/T 2423. 16-2022 (IEC60068-2-10:2018, IDT) / 方法 1 严酷等级 1 进行 28 天长霉试验, 结果为 0 级 (显微镜 (放大 50 倍) 下观察未见生长)。提供带 CNAS 和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8. #设备 UV 模块依据《消毒技术规范》2. 1. 3. 4 空气消毒效果模拟现场试验, 对白色葡萄球菌的杀灭率 $\geq 99.9\%$ 。提供带 CNAS 和 CMA 标识检测报告扫描件。
K02	智控电力蒸炉	700*700*830/350	1	台	1. 全不锈钢, SUS304 不锈钢板 厚度 $\geq 1.5\text{mm}$ 贴塑拉丝板; 2. 加强档采用 SUS304 不锈钢板 厚度 $\geq 1.5\text{mm}$; 3. 侧板 SUS304 不锈钢板 厚度 $\geq 1.0\text{mm}$;

					4. 密封胶, 严防渗水, 耐 600 度高温, 抗冲击; 5. 微晶玻璃, 旋转式档位开关, 便于厨师操作; 6. 五段火力细分调节, 确保温度均匀和食品美味; 7. 电加热管采用 220V/3KW*3; 8. 带防干烧及漏电保护装置; 9. 脚采用 6" 不锈钢可调重力脚。
K03	冷藏操作台	1500*600*800	1	台	1. 品牌高效环保压缩机; 2. 内外优质不锈钢材质; 3. 下片 R 圆角一体成型防水便于清洁; 4. 全铜加粗蒸发器; 5. 弹簧脚链自动回归门, 不锈钢折弯门把手, 一体式墙板; 6. 采用优质电子温控控温; 7. 箱体 6CM 加厚发泡层, 平冷台面与箱体整体式发泡; 8. 电量: 200W/1PH/220V; 9. 冷藏温度: 0℃~+10℃; 10. 制冷方式: 风冷; 11. 压缩机工作方式: 变频压缩机; 12. 具有二级能效。
K04	双层单通工作台	1500*600*800	2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面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3. 层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4. 底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5. 侧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6. 移门: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7. 加强筋: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8. 脚: SUS304 不锈钢可调节重力脚 $\phi 50*150\text{mm}$; 9. 静音移门轨道。
K05	双星水池	1200*800*800+ 150	1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3. 星盆: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4. 立柱: 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5. 横通: SUS304 不锈钢 $\phi 38*1.2\text{mm}$; 6. 脚: SUS304 不锈钢可调脚 $\phi 38*1.0\text{mm}$; 7. 加强档: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8. 星盆一次性冲压成型; 9. 配置 3 寸不锈钢落水器, 带拦渣网。
K07	双层工作台连柜座	500*800*830/3 50	1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面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3. 层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4. 底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5. 侧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6. 移门: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7. 加强筋: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8. 脚: SUS304 不锈钢可调节重力脚 $\phi 50*150\text{mm}$; 9. 静音移门轨道。
K08	双层单通工作台	900*700*800	1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面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3. 层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4. 底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5. 侧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6. 移门: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7. 加强筋: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8. 脚: SUS304 不锈钢可调节重力脚 $\phi 50*150\text{mm}$; 9. 静音移门轨道。
K09	智控电暖食柜	700*700*800	1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台面: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3. 加强: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4. 脚: SUS304 不锈钢可调节重力脚 $\phi 50*150\text{mm}$; 5. 加热方式: 电热管加热, 电压/功率: 220V/3KW; 6. 1/2 份数盘 4 个; 7. 带移门柜。
K10	双层工作台连柜座	700*800*830/3	1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50			2. 面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3. 层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4. 底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5. 侧板: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6. 移门: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7. 加强筋: SUS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2\text{mm}$; 8. 脚: SUS304 不锈钢可调节重力脚 $\phi 50 \times 150\text{mm}$; 9. 静音移门轨道。
K11	智控电磁平扒炉	700*700*830/350	1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面板厚度 $\geq 1.2\text{mm}$, 侧板厚度 $\geq 1.0\text{mm}$; 2. 独家数字滤波技术, 超强抗干扰; 3. 全密封烤漆模块化机芯, 分层负压散热; 4. 紫铜搭桥式技术方案; 5. 多功能数字显示屏, 可显示 28 种故障代码; 6. 8 档磁控感应开关, 精准控制功率; 7. 纯铜线圈, 双层机械绕线, 加热均匀热效率高; 8. 高压直流防水风机: 每分钟 4500 转, 设备稳定性更好; 9. 30 项智能保护功能 64 位数字双核智能变频驱动控制器; 10. 温度传感器: 1: 2000 输入输出, 提取芯片数据精确到 100%; 11. IPX6 工业级防水耐高温设计。
K12	智控煲汤池炉	1000*700*800/350	1	台	1. 炉台面及水围基采用不锈钢 SUS304 厚度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 2. 开关板、后档板、水槽盖板不锈钢板 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 3. 炉体骨架 $50 \times 50 \times 3.5$ 角钢 炉道脚 $\phi 50$ 无缝不锈钢管; 4. 具有节能、环保的特点, 火力迅猛、调节快慢随意、操作方便、安全可靠。升温快, 热效率高达 90% 以上; 5. 防水、防油烟、防漏电等; 无明火, 无烟尘, 无废气, 超静音, 高档耐用, 易清洗; 7. 加热方式: 电加热, 电压功率: 380V/12KW; 8. 带开门柜。
K13	炉灶隔墙板	3400*1900*50	6.5	平方	采用 SUS304 不锈钢板, 厚度 $\geq 1.0\text{mm}$
K14	烟罩上封板	3400*1000*50	3.4	平方	1. 板材: 采用拉丝不锈钢; 2. 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3. 面板: SUS304 不锈钢板, 厚度 $\geq 1.2\text{mm}$;

					4. 层板组合成型，一体装饰面，装配平整光滑，牢固美观。
L 周转间					
L01	风幕机	1500*212*226	1	台	1. 出口风量：1380—1580（m³/小时）； 2. 噪音：60 分贝以下； 3. 电压/功率：220V/0.75KW； 4. 出口风速（米/秒）：9-11； 5. 平均声压（db）：≤53； 6. 须提供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 3C 认证证书。
L02	灭蝇灯	670*150*470	1	台	1. 灯外壳：灯具由平网和曲网组成高压网，高压网外配置护网隔开，高压网采用静电镀镍材料，运行时无气味、无辐射； 2. 灯管：采用 8W/T5； 3. 覆盖面积：≥40 m²。
L03	一层低置架	1000*600*150	7	台	1. 整体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 框架：SUS304 不锈钢管 Φ38*38*1.0mm； 3. 脚：SUS304 不锈钢调节脚； 4. #依据 GB/T38160-2019《不锈钢厨房设备》产品抛光后表面纹理应均匀一致，外表面粗糙度 Ra 应不大于 3.2um，且不应有明显划痕、锤印及烧痕。产品在 490N 水平力的作用下，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15mm。去除作用力后，框架的变形量应小于 3mm。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其他					
1	全自动除油除渣油水一体分离器	3600*1200*1600	1	台	1. 材质：SUS304 不锈钢，厚度 1.5mm； 2. 耐油、耐腐蚀； 3. 用于固体废物主动过滤分离； 4. 配置大空间的油水分离室； 5. 配有电加热系统及温度传感器，可自动调节温度； 6. 要求达到标准：废水中悬浮物浓度不大于 300mg/L； 7. 废水排除油脂不大于 100mg/L；废水水温不低于 5℃； 8. 油去除效率达到 90%； 9. 要求达到上海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2	传送电梯	1200*1200*150	1	台	1. 额定载重：100kg；

		0			2. 额定速度：0.4 m/s； 3. 层站门：二站二层； 4. 出口方式：窗台式； 5. 井道：1300*1300mm； 6. 层门门套及轿内 304-1.2mm 不锈钢； 7. 双重安全保护，防止吊车不在本层时打开厅门； 8. 专用安全钳、限速器； 9. #提供生产厂家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提供销售代理授权和两名安装人员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3	电梯钢构	1400*1400*650 0	1	套	1. 钢结构：6 号槽钢, 5 号角铁； 2. 框架圈梁, T50 导轨, 微电脑控制柜, 呼梯面板, 地坑弹簧, 极限撞铁。
主厨房排烟系统					
1	离心静音柜式风机	风量：36000m ³ /h	1	台	1. 电压： 380V； 2. 功率： 15KW； 3. 流量 34500-46500m ³ /h； 4. 排油烟风机整体平衡等级达到 G2.5 要求； 5. 风机箱采用消音结构，外层为厚度≥1.5mm 的镀锌板，内层为厚度≥1.0mm 的镀锌穿孔板，面板整体消音厚度≥25mm； 6. 箱体侧面配有大型检测门，箱体结构支持快速拆散及组装； 7. 风机轴承采用重载荷自对心调整型锥套轴承，轴承寿命不小于 10 万小时，风机轴承设在箱体外部两侧； 8. 所有外露的皮带传动装置加装安全保护外罩，外罩采用重型钢架制成，并预留检查孔； 9. 转速：720（r/min）； 10. 全压：607-373pa； 11. 静压：525-415pa； 12. 噪音：≤75db。
2	高效油烟净化器	风量：36000m ³ /h	1	台	1. 功率： 220V/3000W； 2. 处理风量（m ³ /h）：36000 m ³ /h； 3. 外壳采用不锈钢板，内材采用不锈钢铝 电热板，配置静电净化器，电场发生器；为平板结构，净化率≥90%； 4. 高频高压电源工作频率高（20~40KHZ）；

					5. 具有空载保护，开门短电保护功能。
3	304 不锈钢风管	1600*600	276	平方	1. 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厚度 $\geq 1.0\text{mm}$ 。 2. 不锈钢 304 风管依据 QB/T2139.4-1995《不锈钢厨房设备贮藏柜吊柜》、GB/T3280-2015《不锈钢冷轧钢和钢带》、GB/T10125-2012《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企业技术要求：耐腐蚀性能(中性盐雾，24h):10 级。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4	304 不锈钢风管	800*600	69	平方	1. 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厚度 $\geq 1.0\text{mm}$ 。 2. 不锈钢 304 风管依据 QB/T2139.4-1995《不锈钢厨房设备贮藏柜吊柜》、GB/T3280-2015《不锈钢冷轧钢和钢带》、GB/T10125-2012《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企业技术要求：耐腐蚀性能(中性盐雾，24h):10 级。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5	304 不锈钢风管	600*600	39	平方	1. 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厚度 $\geq 1.0\text{mm}$ 。 2. 不锈钢 304 风管依据 QB/T2139.4-1995《不锈钢厨房设备贮藏柜吊柜》、GB/T3280-2015《不锈钢冷轧钢和钢带》、GB/T10125-2012《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企业技术要求：耐腐蚀性能(中性盐雾，24h):10 级。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6	304 不锈钢风管	300*300	17	平方	1. 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厚度 $\geq 1.0\text{mm}$ 。 2. 不锈钢 304 风管依据 QB/T2139.4-1995《不锈钢厨房设备贮藏柜吊柜》、GB/T3280-2015《不锈钢冷轧钢和钢带》、GB/T10125-2012《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企业技术要求：耐腐蚀性能(中性盐雾，24h):10 级。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7	防火阀	1600*600	1	台	1. 配套风管定做； 2. 采用不锈钢板制作； 3. 是一种记忆熔合金的温度控制、利用重力作用和弹簧机构的作用关闭的阀门形式； 4. 当温度达到熔断器在 70℃时熔断，使阀门关闭； 输出阀门关闭信号，通风空调系统风机停机；无级调节风量；铆接工艺； 5. 机器成型，无焊接痕迹，环保健康； 6. 阀体强度高，耐腐蚀强，优良的密封性与美观度。
8	减震垫	250KG	8	个	1. 采用 $\geq 2.3\text{ HZ}$ 低自然频率弹簧，有效隔绝因震动产生的低频噪音，防震效率高； 2. 悬吊外框和弹簧采用多层防锈处理，并经盐雾试验测试；

					3. 弹簧防滑橡胶底座设计; 4. 承重 250KGkg。
9	消音箱	1600*600	1	台	1. 外壳采用采用不锈钢板制作, 厚度 $\geq 1.0\text{mm}$; 2. 内层为蜂窝状, 中间衬隔音棉, 减到 68 分贝; 3. 配套风柜。
10	帆布软接	1600*600	1	台	1. 材质: 硅胶玻璃纤维涂层布; 2. 材质厚度: 3 毫米(MM); 3. 材质特性: 防火、防水、防油耐高温、耐酸碱氟。
11	风机净化器支架	2500*1200*100	2	组	1. 采用 6 号槽钢镀锌角铁制作; 2. 焊接成型, 焊缝表面平整光滑, 无烧穿现象; 3. 配套现场定做。
12	智能风量控制系统	500*300*500	1	组	风量调节控制系统, 控制风机动力源, 调节风量阀门空气流量, 传感器测量风道内的风速、风量。
13	风机电源启动箱	600*300*600	1	台	配备风机专用启动器
14	风管辅材	根据现场情况	1	台	1. 风管表面喷涂银油漆; 2. 风管支架为镀锌角铁、10mm 镀锌丝杆。
主厨房新风系统					
1	离心静音柜式风机	风量: $8000\text{m}^3/\text{h}$	1	台	1. 电压: 380V; 功率: 5.5KW; 2. 流量 $6500\text{--}9500\text{m}^3/\text{h}$; 3. 排油烟风机整体平衡等级达到 G2.5 要求; 4. 风机箱采用消音结构, 外层为厚度 $\geq 1.5\text{mm}$ 的镀锌板, 内层为厚度 ≥ 1.0 的镀锌穿孔板, 面板整体消音厚度 $\geq 25\text{mm}$; 5. 箱体侧面配有大型检测门, 箱体结构支持快速拆散及组装; 6. 风机轴承采用重载荷自对心调整型锥套轴承, 轴承寿命不小于 10 万小时, 风机轴承设在箱体外部两侧; 7. 所有外露的皮带传动装置加装安全保护外罩, 外罩采用重型钢架制成, 并预留检查孔; 8. 转速: $720 (\text{r}/\text{min})$; 9. 全压: $607\text{--}373\text{pa}$; 10. 静压: $525\text{--}415\text{pa}$; 11. 噪音: $\leq 75\text{db}$ 。
2	304 不锈钢风管	600*500	45	平方	1. 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

					2. 不锈钢 304 风管依据 QB/T2139.4-1995《不锈钢厨房设备贮藏柜吊柜》、GB/T3280-2015《不锈钢冷轧钢和钢带》、GB/T10125-2012《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企业技术要求：耐腐蚀性能(中性盐雾, 24h):10 级。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3	304 不锈钢风管	500*300	17	平方	1. 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 2. 不锈钢 304 风管依据 QB/T2139.4-1995《不锈钢厨房设备贮藏柜吊柜》、GB/T3280-2015《不锈钢冷轧钢和钢带》、GB/T10125-2012《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企业技术要求：耐腐蚀性能(中性盐雾, 24h):10 级。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4	304 不锈钢风管	300*300	11	平方	1. 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 2. 不锈钢 304 风管依据 QB/T2139.4-1995《不锈钢厨房设备贮藏柜吊柜》、GB/T3280-2015《不锈钢冷轧钢和钢带》、GB/T10125-2012《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企业技术要求：耐腐蚀性能(中性盐雾, 24h):10 级。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5	防火阀	600*500	1	台	1. 配套风管定做; 2. 采用不锈钢板制作; 3. 是一种记忆熔合金的温度控制、利用重力作用和弹簧机构的作用关闭的阀门形式; 4. 当温度达到熔断器在 70°C 时熔断, 使阀门关闭; 输出阀门关闭信号, 通风空调系统风机停机; 无级调节风量; 铆接工艺; 5. 机器成型, 无焊接痕迹, 环保健康; 6. 阀体强度高, 耐腐蚀强, 优良的密封性与美观度。
6	减震垫	250KG	4	个	1. 采用 $\geq 2.3\text{ HZ}$ 低自然频率弹簧, 有效隔绝因震动产生的低频噪音, 防震效率高; 2. 悬吊外框和弹簧采用多层防锈处理, 并经盐雾试验测试。 3. 弹簧防滑橡胶底座设计; 4. 承重 250KGkg 。
7	帆布软接	600*500	1	台	1. 材质: 硅胶玻璃纤维涂层布; 2. 材质厚度: 3 毫米(MM); 3. 材质特性: 防火、防水、防油耐高温、耐酸碱氟。
8	风机支架	1500*900*100	1	组	1. 采用 6 号槽钢镀锌角铁制作; 2. 焊接成型, 焊缝表面平整光滑, 无烧穿现象; 3. 配套现场定做。

9	风管辅材	根据现场情况	1	台	1. 风管表面喷涂银油漆; 2. 风管支架为镀锌角铁、10mm 镀锌丝杆。
整体补风系统					
1	离心静音柜式风机	风量: 20000m ³ /h	1	台	1. 电压: 380V; 功率: 7.5KW; 2. 流量 17500-23500m ³ /h; 3. 排油烟风机整体平衡等级达到 G2.5 水平; 4. 风机箱采用消音结构, 外层为厚度≥ 1.5mm 的镀锌板, 内层为厚度≥1.0 的镀锌穿孔板, 面板整体消音厚度≥25mm 箱体侧面配有大型检测门, 箱体结构支持快速拆散及组装; 5. 风机轴承采用重载荷自对心调整型锥套轴承, 轴承寿命不小于 10 万小时, 风机轴承设在箱体外部两侧; 6. 所有外露的皮带传动装置加装安全保护外罩, 外罩采用重型钢架制成, 并预留检查孔; 7. 转速: 720 (r/min); 8. 全压: 607-373pa; 9. 静压: 525-415pa; 10. 噪音: ≤75db。
2	304 不锈钢风管	800*500	85	平方	1. 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 厚度≥1.0mm。 2. 不锈钢 304 风管依据 QB/T2139.4-1995《不锈钢厨房设备贮藏柜吊柜》、GB/T3280-2015《不锈钢冷轧钢和钢带》、GB/T10125-2012《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企业技术要求: 耐腐蚀性能(中性盐雾, 24h):10 级。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3	304 不锈钢风管	600*500	53	平方	1. 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 厚度≥1.0mm。 2. 不锈钢 304 风管依据 QB/T2139.4-1995《不锈钢厨房设备贮藏柜吊柜》、GB/T3280-2015《不锈钢冷轧钢和钢带》、GB/T10125-2012《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企业技术要求: 耐腐蚀性能(中性盐雾, 24h):10 级。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4	304 不锈钢风管	500*300	32	平方	1. 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 厚度≥1.0mm。 2. 不锈钢 304 风管依据 QB/T2139.4-1995《不锈钢厨房设备贮藏柜吊柜》、GB/T3280-2015《不锈钢冷轧钢和钢带》、GB/T10125-2012《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企业技术要求: 耐腐蚀性能(中性盐雾, 24h):10 级。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5	304 不锈钢风管	300*300	16	平方	1. 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 厚度≥1.0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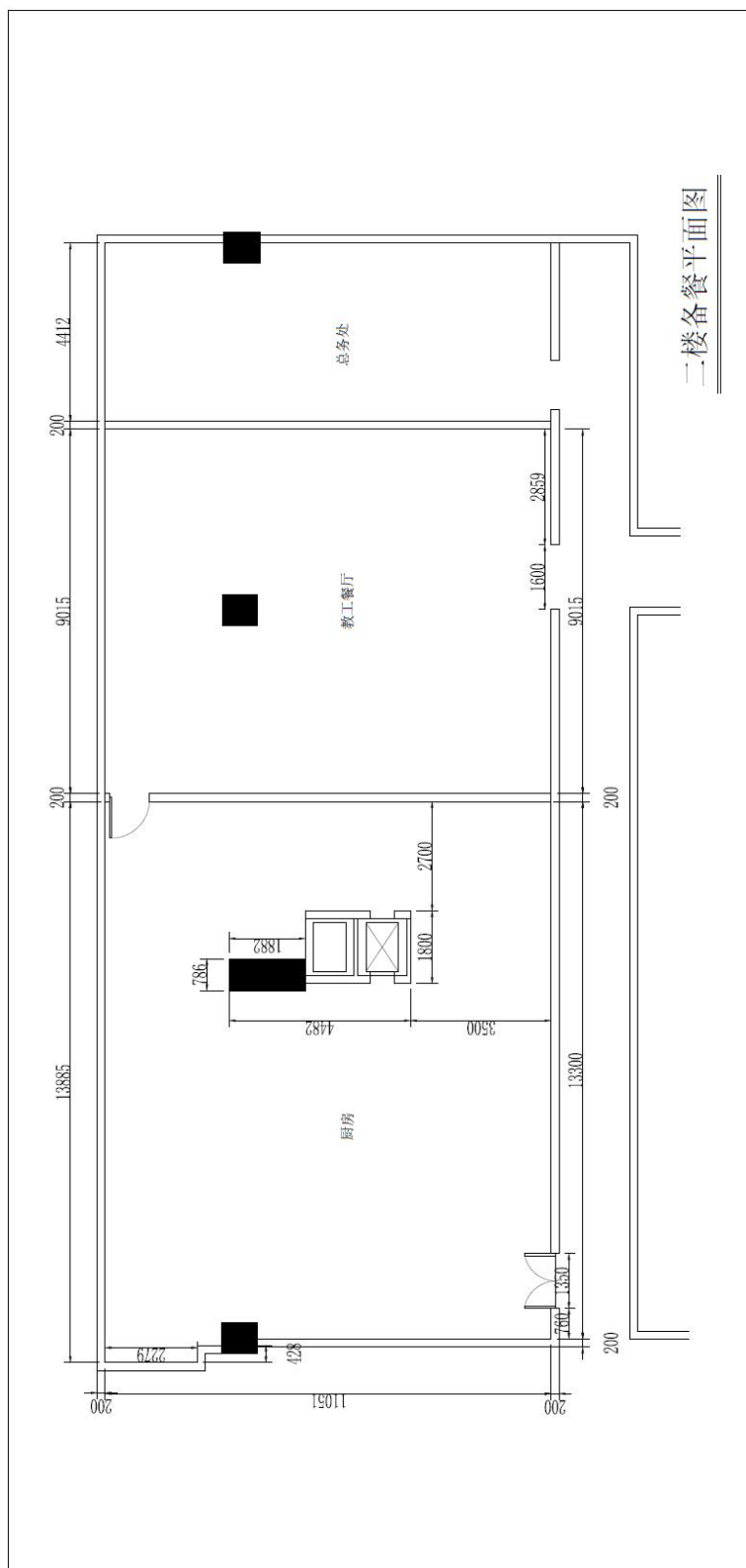
					2. 不锈钢 304 风管依据 QB/T2139.4-1995《不锈钢厨房设备贮藏柜吊柜》、GB/T3280-2015《不锈钢冷轧钢和钢带》、GB/T10125-2012《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企业技术要求：耐腐蚀性能(中性盐雾, 24h):10 级。须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报告中须体现上述性能参数。
6	防火阀	800*500	1	台	1. 配套风管定做; 2. 采用不锈钢板制作; 3. 是一种记忆熔合金的温度控制、利用重力作用和弹簧机构的作用关闭的阀门形式; 4. 当温度达到熔断器在 70℃时熔断, 使阀门关闭; 输出阀门关闭信号, 通风空调系统风机停机; 无级调节风量; 铆接工艺; 5. 机器成型, 无焊接痕迹, 环保健康; 6. 阀体强度高, 耐腐蚀强, 优良的密封性与美观度。
7	减震垫	250KG	4	个	1. 采用 ≥ 2.3 HZ 低自然频率弹簧, 有效隔绝因震动产生的低频噪音, 防震效率高; 2. 悬吊外框和弹簧采用多层防锈处理, 并经盐雾试验测试。 3. 弹簧防滑橡胶底座设计; 4. 承重 250KGkg。
8	帆布软接	800*500	1	台	1. 材质: 硅胶玻璃纤维涂层布; 2. 材质厚度: 3 毫米(MM); 3. 材质特性: 防火、防水、防油耐高温、耐酸碱氟。
9	风机支架	1500*900*100	1	组	1. 采用 6 号槽钢镀锌角铁制作; 2. 焊接成型, 焊缝表面平整光滑, 无烧穿现象; 3. 配套现场定做。
10	智能风量控制系统	500*300*500	1	组	风量调节控制系统, 控制风机动力源, 调节风量阀门空气流量, 传感器测量风道内的风速、风量。
11	风机电源启动箱	600*300*600	1	台	配备风机专用启动器
12	风管辅材	根据现场情况	1	台	1. 风管表面喷涂银油漆; 2. 风管支架为镀锌角铁、10mm 镀锌丝杆。

注:

1. 投标人应对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尺寸规格、材料、质量、功能等作出说明, 投标文件应提供技术参数偏离表, 按实际情况逐条注明以上清单产品各项

技术参数偏离情况（正偏离/满足/负偏离），技术要求偏离表不能违背真实的参数和指标。

2. “招标需求”中指出的工艺、材料、标准以及参照的技术参数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和排他性，投标方在响应时可以选用其他代替标准、技术参数或型号，但这些代替须以不影响产品质量和需求功能实现为前提。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资格审查

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二、投标无效情形

1. 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 除上述以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投标人须知》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三、评标方法与程序

1. 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为 100 分。

2. 评标委员会

2.1 本项目具体评标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一名，其余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招标人将按照相关规定，从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评标委员会。

2.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坚持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投标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3. 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3.1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也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3 比较与评分。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评分细则》，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3.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各评委按照评标办法对每个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分，再计算平均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每个投标人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其中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如果投标人最终得分相同，则按报价由低到高确定排名顺序，如果报价仍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投票表决。

4. 评分细则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4.1 投标价格分按照以下方式计算：

(1) 价格评分：报价分 = 价格分值 × (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

(2) 评标基准价：是经符合性审查合格（技术、商务基本符合要求，无重大缺、漏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3) 评审价：投标报价无缺漏项的，投标报价即评审价；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按照其他投标人相同项的最高报价计算其缺漏项价格，经过计算的缺漏项价格不超过其投标报价 10% 的，其投标报价也即评审价，缺漏项的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其投标报价中，经过计算的缺漏项价格超过其投标报价 10% 的，其投标无效。

(4) 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包件，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允许分包的项目或包件，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投标人，给予其报价 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2 投标文件其他评分因素及分值设置等详见《投标评分细则》。

投标评分细则（100 分）

评分项目	分值	主/客观分	评分要点及说明
报价得分	0-30	客观分	报价得分=价格分值×（评标基准价/评审价）
业绩	0-4	客观分	提供近2022年1月1日至今1个类似业绩得1分，每多提供一个加1分；最多加至4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业绩以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关键页的扫描件为准，合同中需体现签约主体、项目/产品名称、日期、签章等要素。
技术指标（含技术指标、技术规格与技术性能）	0-30	客观分	根据投标产品的技术指标对采购需求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如果不能完全满足采购要求，按负偏离项数进行扣分，满分为30分。招标需求中的技术参数“#”条款为重要指标，负偏离每项扣2分，其他为一般指标，负偏离每项扣0.5分，最低扣至0分为止。“#”技术参数负偏离超过10项（包含10项），本项不得分。“#”条款须提供检测报告或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检测报告或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技术参数不满足，如不提供视为负偏离。
项目理解及重难点分析	0-3	主观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的理解、把握综合评分： 对采购需求有充分的理解和把握，能完全满足采购方要求的得3分； 对采购需求基本理解和把握，能基本满足采购方要求的得2分； 对采购需求的理解基本略有偏差，不能完全满足采购方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施工组织计划	0-5	主观分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施工方案及施工组织安排，包括安装就位方案的针对性及交货、安装调试周期等进行综合评分： 方案合理、针对性强的得5分； 方案一般、针对性一般的得3分； 方案内容不合理、针对性不强的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
深化设计	0-5	主观分	根据投标人的深化设计情况综合评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深化设计图纸，包括平面布置图、上下水点位图、电位布局图、排油烟系统以及风管走向图等流程清晰、布局合理，节能节约材料的得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深化设计图纸，包括平面布置图、上下水点位图、电位布局图、排油烟系统以及风管走向图等流程清晰、布局能满足项目要求的得3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深化设计图纸，包括平面布置图、上下水点位图、电位布局图、排油烟系统以及风管走向图等流程不清晰、布局混乱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护方案	0-5	主观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及验收方案等过程中质量保护方案安全性、可靠性、及时性等综合评分： 针对本项目质量保证措施及验收方案等过程中质量保护方案完整、详细，安全性强、可靠性强、及时性强的，得5分； 针对本项目的包装、装卸、运输、验收等过程中质量保护方案较完整、较详细，安全性较强、可靠性较强、及时性较强的得3分； 针对本项目的包装、装卸、运输、验收等过程中质量保护方案不够完整详细的，或安全性、可靠性、及时性均一般的，得1分；未提供质量保护方案的，不得分。
人员配备情况	0-5	主观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服务人员的简历、类似项目经验、稳

			定性及专业性等综合打分等情况综合打分。 类似经验丰富、专业性强、人员组成合理得 5 分； 类似经验较丰富、专业性较强得 3 分； 类似经验一般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	0-5	主观分	根据整体售后服务体系的健全程度、响应时间、应急保障方案、售后服务时间、承诺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合理的，得 5 分； 售后服务方案比较完整、较合理的得 3 分； 售后服务方案较差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样品	0-8	主观分	对样品的材质尺寸、用材厚度、功能规格、外观制作工艺等方面进行评定。 （1）提交的样品材质尺寸、用材厚度、功能规格、外观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制作工艺精良得 8 分； （2）提交的样品材质尺寸、用材厚度、功能规格、外观基本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工艺一般得 5 分； （3）提交的样品材质尺寸、用材厚度、功能规格、外观有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且制作工艺较差得 2 分； （4）未提交样品或有缺漏的，不得分。

5. 评分说明

(1) 技术响应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表格和图片等各项资料。

投标人对采购人的服务和技术需求全面完整地做出响应，以证明其投标文件中的服务和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逐条对采购人的服务需求和技术指标进行响应，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产品技术偏离表》。

(2)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偏离表，“#”条款须提供检测报告或相关证明资料，未提供检测报告或相关证明资料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技术参数不满足，如不提供视为负偏离。同时，须在资料上逐一表明，并注明所对应的“#”条款的序号（参考下列图示），技术支持资料原件备查。

主要性能参数

泵头参数		
速度范围	0 ~ 3500RPM	技术条款 1.2
速度精确度	±10RPM	技术条款 1.3
显示		
转速显示范围	0 ~ 3500RPM	
实际值显示最小单位	1RPM	
设置值调节最小单位	1RPM	
流量测量范围	-10 ~ +10LPM	技术条款 1.4
流量 7 段显示屏最小单位	0.1LPM 0.01LPM	< 0LPM > 0LPM
测量流量精确度	实际值的 ±10% 或 ±0.1LPM	

5.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第六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一、商务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1. 投标函格式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规定向贵方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 份。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的投标总价为_____（大写）元人民币。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_____ 日。
4. 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8. 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并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承担全部责任。
9. 我方同意开标内容以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中与我方有关的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授权代表未进行确认的，视为我方对开标记录内容无异议。
10.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货物和相关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近期有关该型号货物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

(3)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地址：_____

电话、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 开标一览表格式

上海市格致初级中学 食堂餐厅一体化设备项目_1 包 1

项目名称	交付日期	质量保证期	备注	报价金额(总价、元)

填写说明：（1）“报价金额”单位为“元”，所填金额为每一分项报价，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

（2）交付日期是指合同生效后多少天完成送货上门、就位、安装、调试、培训直至验收合格。

（3）质量保证期是指货物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多少个月。

（4）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3. 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格式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地	厂家、品牌及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合计							

说明：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分。
- (2) 报价分类明细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相等。
- (3)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以及行业定价要求报价。
- (4) 如果不是标准配置，应附报价说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 资格条件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包 1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 标 检 查 项 （响应内容说明 （是/否））	详细内容所 对应电子投 标文件名称	备 注
法 定 基 本 条 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符合要求，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金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联合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法 定 代 表 人 授 权	1. 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2.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包 1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标检查项 （响应内容 说明（是 / 否））	详细内容所 对应电子投 标文件名称	备注
投标文件内容、密封、签署等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1.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投标函》、《开标一览表》、《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2. 上传的至云平台的投标文件中签字、盖章无缺漏、公章为红章；3.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适用于纸质投标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须经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即自动加密）。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 90 天。			
投标报价	1. 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2. 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3. 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标明的预算金额及分项最高限价或项目最高限价；4. 不得低于成本报价；5. 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报价按照其他投标人相同项的最高报价计算，计算出的缺漏项部分报价不得超过投标报价的 10%。			
未能满足招标需求中★的要求	详见招标需求列表			
交付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5 天内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付款方法	1）设备进场后，支付合同价的 30%。2）项目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70%。			

质量保证期	自货物按合同规定验收合格之日起不短于 24 个月。			
采购进口产品政策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合同转让与分包	合同不得转让与分包。			
其它	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 法定代表人证明

投 标 人：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_____

我_____（姓名）系注册于_____（地址）的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我方授权委托我方在职职工_____（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司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由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在此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受托人（签字或盖章）：

住所：

身份证号码：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

8. 制造厂家授权书格式（如适用）

致：_____

作为设在_____（制造厂家地址）的制造/生产_____（货物名称或描述）的（制造厂家名称），在此以制造厂的名义授权_____（代理公司名称和地址）用我厂制造的上述货物就贵中心_____项目（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递交投标文件并进行后续的合同谈判和签署合同。

1.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货物名称为：_____；规格型号：_____；我方保证：该货物既非试验产品也非积压产品，而是于_____年达产的成熟产品，且生产（完工）日期不早于_____年____月；在可以预见的_____（天）内，我方没有对该型号产品进行升级、停产、淘汰的计划。

2. 作为原厂商，我方保证为本项目的组织实施、售后服务提供纯正的、专业化的技术支持，并对我厂制造的上述货物承担合同规定的全部质量保证责任。

3. 我方该型号产品的市场销售情况良好，最近实施（完工）的同类项目有：

采购单位 名称	采购 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 日期	验收 日期	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制造厂家（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9. 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格式

（一）基本情况：

1. 单位名称：
2. 地址：
3. 邮编：
4. 电话/传真：
5. 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6. 行业类型：

（二）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1. 实收资本：
2. 资产总额：
3. 负债总额：
4. 营业收入：
5. 净利润：
6. 上交税收：
7. 从业人数：

（三）其他情况：

1. 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2. 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3.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见附件），从业人员见附件人，营业收入为见附件万元，资产总额为见附件万元，属于（见附件）；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见附件），从业人员见附件人，营业收入为见附件万元，资产总额为见附件万元，属于（见附件）；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1）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本声明函所称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是指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以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为准。

（5）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二）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

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设备名称	制造商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 (万元)	企业类型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三选一)
1	电力 20 格万能蒸烤箱				
2	厨房灭火系统				
3	UV 一体烟罩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如投标人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1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 明

我方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日期：

二、技术响应文件有关表格格式
1. 投标产品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含参数、规格与性能)	投标产品技术指标 (含参数、规格与性能)	是否有 偏差	偏差 说明	技术支持资 料所在页次 及说明备注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序号填写本表，如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含参数、规格与性能，下同）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无偏差，在“是否有偏差”一列填写“无”。如投标产品技术指标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不完全一致，在“是否有偏差”一列填写“有”，在“偏差说明”一列填写相关说明并注明是“正偏离”还是“负偏离”。

(2)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偏离表，“#”条款须提供检测报告或相关证明资料，未提供检测报告或相关证明资料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技术参数不满足，如不提供视为负偏离。同时，须在资料上逐一表明，并注明所对应的“#”条款的序号，技术支持资料原件备查。

2. 投标产品配件/备品备件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件：

序号	配件/备品备件名称	型号规格/技术参数	单价	品牌	产地	制造厂名称	寿命期

3. 伴随服务内容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说明
1	产品附件、随机工具	
2	安装	
3	调试	
4	提供技术援助	
5	培训	
6	验收方案	

4. 售后服务方案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说明
1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其中：（1）报修响应时间	
	（2）到场时间	
2	售后服务内容与计划	
	其中：（1）是否提供详细配置清单？	
	（2）是否具有固定的售后服务机构？	
3	维保内容与价格（即质保期后售后服务收费报价，此报价须按照每一年报出，共三年）	
	其中：（1）保修期满后保修价格	
	（2）周期维护保养计划内容与次数	
	（3）保修期满后每次维修的工时的单价	
4	备品备件供货与价格	
	其中：（1）所需的易损件和备品备件的清单报价及扣率	
	（2）相关耗材的清单、报价及扣率	
	（3）质保期后主要零配件清单	

5. 综合能力自述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内容	投标说明
	综合能力自述	

6. 类似项目业绩：投标人近三年以来类似项目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业主情况		
					单位名称	经办人	联系方式
1							
2							

说明：

（1）近三年指：**2022年1月1日至今**正在进行或已完成的项目。

（2）需提供类似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扫描件，合同扫描件中合同中需体现签约主体、项目/产品名称、日期、签章等要素，否则不算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

三、各类银行保函格式

1. 预付款银行保函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鉴于_____（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根据____年____月____日与贵方签订的_____号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向贵方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描述）。

根据贵方在合同中规定，卖方要得到预付款，应向贵方提交由一家信誉良好的银行出具的、金额为_____（以大写和数字表示的保证金金额）的银行保函，以保证其正确和忠实地履行所述的合同条款。

我行_____（银行名称）根据卖方的要求，无条件地和不可撤消地同意作为主要责任人而且不仅仅作为保证人，保证在收到贵方第一次要求就支付给贵方不超过（以大写和数字表示的保证金金额），我行无权反对和不需要先向卖方索赔。

我行进而同意，要履行的合同条件或买卖双方签署的其他合同文件的改变、增加或修改，无论如何均不能免除我行在本保函下的任何责任。我行在此表示不要求接到上述改变、增加或修改的通知。

本保函自收到合同预付款起直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一直有效。

出证行名称：_____

出证行地址：_____

经正式授权代表本行的代表的姓名和职务（打印和签字）：_____

银行公章：_____

出证日期：_____

说明：本保函由中标人在合同生效前提交。

2. 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格式

致：_____（买方名称）

鉴于_____（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根据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与贵方签订的_____号合同向贵方提供_____（货物和服务描述）（以下简称“合同”）。

根据贵方在合同中规定，卖方应向贵方提交由一家信誉良好的银行出具的、合同规定金额的银行保函，作为卖方履行合同义务和按照合同规定提供给贵方的货物的履约保证金。

我行同意为卖方出具此保函。

我行特此承诺，我行作为保证人并以卖方的名义不可撤销地向贵方出具总额为_____（以大写和数字表示的保证金金额）元人民币的保函。我行及其继承人和受让人在收到贵方第一次书面宣布卖方违反了合同规定后，就立即无条件、无追索权地向贵方支付保函限额之内的一笔或数笔款项，而贵方无须证明或说明要求的原因和理由。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合同货物按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完全有效。

出证行名称：_____

出证行地址：_____

经正式授权代表本行的代表的姓名和职务（打印和签字）：_____

银行公章：_____

出证日期：_____

说明：本保函由中标人在中标后提交。

第七章 合同书格式和合同条款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供应商信息-联合体]

采购人内部合同号: 设 2025-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在本项目经过政府采购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合同中心-项目名称]

2、项目地点: 上海市格致中学(天津路校区)

3、项目目标的质量、数量(规模):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4、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 [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5、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参照国家、地方有关施工及验收规范的标准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验收,项目验收通过后交付使用。

6、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 元整(大写: [合同中心-

合同总价大写] 圆整，包括本项目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服务和工程等全部内容。

7、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保修期结束为止

注：合同第一条所涉及内容必须与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所确定的内容完全相符，擅自变更将造成合同无效。

第二条、标准和适用法律

本项目的建设必须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规范。没有国家标准、规范时，有行业标准、规范的，使用行业标准、规范；没有国家和行业标准、规范的，使用上海市标准、规范。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乙方应按招、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出施工工艺，经甲方代表和监理单位批准后执行。

适用于合同的法律是国家的法律、法规（含地方法规）及合同约定的规章。

第三条、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招标文件/谈判文件及其附件；
- 2、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
- 3、本合同协议书
- 4、变更、补充协议
- 5、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
- 8、项目清单
- 9、项目报价单或预算书

第四条、质量标准和要求

1、乙方所出售标的物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确定。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2、乙方所出售的标的物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人民政府之有关规定。

3、如果质量标准不统一的，应以甲方所选择的质量标准为依据。

第五条、权利瑕疵担保

1、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标的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2、乙方应保证在其出售的标的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

质押权、留置权等；

3、乙方应保证其所出售的标的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如甲方使用该标的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包装方式要求

1、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第七条、验收

1、项目具备验收条件是：乙方已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

2、甲方收到验收申请后应及时组成验收委员会进行验收，甲方可以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意见。乙方需按验收意见落实整改，在7天内出具整改报告，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整改的费用。

3、项目验收通过的日期为实际验收日期。项目按甲方要求修改后通过验收的，验收日期为乙方整改后提请甲方验收的日期。

4、本合同产品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甲方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产品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5、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者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和/或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乙方直接损失。

7、甲方有权抽取采购产品送至国家法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且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若检测不合格乙方需承担相应后果及赔偿损失，甲方有权取消合同。

8、乙方须配合甲方完成政府采购网上的履约验收流程，提交的验收材料应包含纸质材料和电子扫描材料。

★第八条、付款（根据项目情况和资金性质选择付款方式）

1、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2、资金支付方式：财政资金支付

3、本合同为闭口合同

4、付款进度安排：1）设备进场后，支付合同价的30%。2）项目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70%。

第九条、伴随服务

1、乙方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应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2、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启动监督；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3、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第十条、质量保修

1、保修范围：项目保修范围为本项目质量、数量（规模）及涉及的相关范围。

2、保修期限：_____

3、质量保证期自货物最终交付并验收通过后起算。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4、保修期间，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乙方应在接到使用单位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修补或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经修补或更换部件、设备的质量保证期。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 (1) 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合同价款；
- (2) 为乙方履约提供必要的配合和便利；
- (3) 尊重并保护乙方所提供货物和服务的知识产权；
- (4) 有义务保护乙方的商业秘密；
- (5) 参加乙方安排的培训课程；
- (6) 在乙方货物送达后，积极行使货物验收和检测等权利，不无故拖延；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责任。

2、乙方责任

-
- (1) 按合同约定及时提供合格货物和必要服务；
 - (2) 负责货物的安装、调试和培训，确保甲方能正常使用；
 - (3) 积极配合甲方进行验收和检测，并提供必要资料；
 - (4) 及时主动地履行合同各项义务包括履约保证金、相关文书和单证的提交；
 - (5) 在质保期内提供必要的备品备件和完备的售后服务。
 - (6) 严格遵守甲方内部规章和信息保密制度；
 - (7) 法律法规、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责任以及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责任义务；

第十二条、误期赔偿

1、除合同第十三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7）天计算，不足七（7）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第十四条、税费

- 1、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负担。
- 2、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 3、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应由乙方负担。

第十五条、争端的解决

1、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上海市黄浦区财政局提请调解。

2、若协商或调解不成，则双方均同意选择(3.2)为解决争端的方式

3.1、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3.2、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双方约定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对涉及本合同的相关诉讼具有优先管辖权，但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对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第十六条、违约终止合同

1、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 如果甲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定义如下：“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包括供货单位之间串通，人为地使供货活动丧失竞争性，损害采购人所能获得的权益。

2、如果甲方根据上述 17.1 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合同终止的情形

第十七条、破产终止合同

1、如果乙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第十八条、合同转让和分包

1、除甲方和采购管理部门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在合同价款结算完毕，乙方将项目交付甲方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有效外，其它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保修条款终止。

第二十条、合同附件

1、本合同属（1）

（1）有附件

配置清单

售后服务承诺书（维修电话、联系人等）

（2）无附件

2、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一条、合同修改和补充

除了双方签署并经区采购管理办公室审核同意的书面修改、补充协议，本合同签订生效后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第二十二条、其他

1、本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打印一份交黄浦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

2、本合同一式五份，双面打印，甲方持有三份，乙方持有二份。（以下无正文）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联合体]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